

分类号：C916

学校代码：10363

密 级：公开

学 号：2221120102



安徽工程大学

Anhui Polytechnic University

硕士学位论文

题 目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提升
的个案工作实务研究

论 文 作 者

何雨婷

校 内 导 师

周纯

校 外 导 师

魏峰

专业学位类别

社会工作

研究方向(领域)

社会服务机构运营与管理

论文提交日期： 2025 年 5 月 12 日

分类号: C916

单位代码: 10363

密 级: 公开

学 号: 2221120102

题 目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提升的个案工作
实务研究

英文并列

题 目 Case-work Practice Study on Resilience
Improvement of Factual Unsupported Children

学生姓名: 何雨婷

校内导师: 周纯

校外导师: 魏峰

专业学位类别: 社会工作

研究方向 (领域): 社会服务机构运营与管理

论文答辩日期: 2025 年 5 月 10 日

安徽工程大学学位论文原创性声明

本人郑重声明：我恪守学术道德，崇尚严谨学风。所呈交的学位论文，是本人在导师的指导下，独立进行研究工作所取得的成果。除文中已明确注明和引用的内容外，本论文不包含任何其他个人或集体已经发表或撰写过的作品及成果的内容。论文为本人亲自撰写，我对所写的内容负责，并完全意识到本声明的法律后果由本人承担。

学位论文作者签名：何雨婷

日期：2025 年 5 月 12 日

安徽工程大学学位论文版权使用授权书

学位论文作者完全了解学校有关保留、使用学位论文的规定，同意学校保留并向国家有关部门或机构送交论文的复印件和电子版，允许论文被查阅或借阅。本人授权安徽工程大学可以将本学位论文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编入有关数据库进行检索，可以采用影印、缩印或扫描等复制手段保存和汇编本学位论文。

保密 ☐，在 年解密后适用本版权书。

本学位论文属于

不保密 ☒。

学位论文作者签名：何雨婷

日期：2025 年 5 月 12 日

指导教师签名：周纯

日期：2025 年 5 月 13 日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提升的个案工作实务研究

摘 要

我国近年出台多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政策,切实保障其合法权益与基本生活。专业社会工作在这一服务领域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这类儿童虽在法律层面设有监护人,但是部分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监护人因为各种原因,很难有效发挥监护作用,导致监护关系缺失。该群体的抗逆力普遍面临三重困境:家庭监护缺失、社会关注不足、保护体系不完善。单一的物质帮扶无法解决其复杂生存问题,加之抗逆力低,难以有效应对现实压力。因此,提升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已成为关键研究领域。

本研究选取具有代表性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为研究对象,初期通过文献回顾与资料收集奠定干预理论基础,采用参与式观察、半结构访谈等收集整理信息,以优势视角理论和社会支持理论为指导推进干预实施。社会工作者建立个案及专业关系后,分析服务对象抗逆力影响因素,采用胡月琴与甘怡群青少年心理韧性量表进行量化评估。研究将抗逆力的概念操作化为积极认知、情绪控制、目标专注、家庭支持、人际协助五个维度,并以此作为制定个案工作介入服务计划的出发点。干预后通过满意度调查、基线测量及社工反思,从个体和家庭层面进行多维评估。评估结果显示,服务对象的抗逆力水平得到了显著提升。

最终,本研究经分析得出结论:在增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抗逆

力方面，个案工作方法展现出了明显的积极效果。案主在情绪管理能力强化、家庭互动模式优化、社交圈层拓展及社会支持网络构建等方面取得显著改善。但同时也指出了实务过程中存在的不足，比如研究对象数量较少，样本代表性不强；实务过程中未能保持案主自决原则等问题。针对这一情况，需拓展研究样本量，在个案介入中加强案主自决权，为该群体抗逆力干预服务提供实践路径与建议。

关键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个案工作，抗逆力，优势视角

CASE-WORK PRACTICE STUDY ON RESILIENCE IMPROVEMENT OF FACTUAL UNSUPPORTED CHILDREN

ABSTRACT

In recent years, China has introduced a number of policies to protect children without effective guardianship, ensuring their legal rights and basic living standards. Professional social work plays a crucial role in this service area. Although these children have legal guardians, some of their guardians are unable to fulfill their guardianship duties due to various reasons, leading to a lack of effective guardianship. This group of children generally faces three major challenges to their resilience: the absence of family guardianship, insufficient social attention, and an incomplete protection system. Simple material assistance cannot solve their complex survival problems, and their low resilience makes it difficult for them to effectively cope with real-life pressures. Therefore, enhancing the resilience of children without effective guardianship has become an important issue.

This study selected representative children without effective guardianship as the research subjects. In the initial stage, it laid the theoretical foundation for intervention through literature review and data collection. Information was collected and organized through methods such as participatory observation and semi-structured interviews, and the intervention was implemented under the guidance of the strength perspective theory and social support theory. After establishing individual

and professional relationships, social workers analyzed the factors influencing the resilience of the service recipients and conducted quantitative assessments using the Youth Psychological Resilience Scale developed by Hu Yueqin and Gan Yiqun. The concept of resilience was operationalized into five dimensions: positive cognition, emotional control, goal focus, family support, and interpersonal assistance, which served as the starting point for formulating the individual work intervention service plan. After the intervention, a multi-dimensional assessment was conducted from the individual and family levels through satisfaction surveys, baseline measurements, and social worker reflections. The assessment results showed that the resilience level of the service recipients had significantly improved.

Ultimately, this study concluded that the case work method has demonstrated obvious positive effects in enhancing the resilience of children without effective guardianship. The service recipients have achieved significant improvements in emotional management skills, family interaction patterns, social circle expansion,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social support networks. However, it also pointed out the shortcomings in the practical process, such as a small number of research subjects and weak sample representativeness; failure to maintain the principle of client self-determination in the practical process, etc. In response to this situation, it is necessary to expand the research sample size, strengthen the client's right to self-determination in case intervention, and provide practical paths and strategy suggestions for the resilience intervention services of this group.

KEYWORDS: de facto parentless children, casework, resilience, strength perspective

目录

摘 要	I
第 1 章 绪论	1
1.1 研究背景与意义	1
1.1.1 研究背景	1
1.1.2 研究意义	2
1.2 文献综述	2
1.2.1 国外研究现状	2
1.2.2 国内研究现状	5
1.2.3 文献评述	11
1.3 基本概念	11
1.3.1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11
1.3.2 抗逆力	12
1.4 理论基础	12
1.4.1 优势视角理论	12
1.4.2 社会支持理论	13
1.5 研究方法与思路	14
1.5.1 研究方法	14
1.5.2 研究思路	15
第 2 章 D 项目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现状调查分析	17
2.1 项目基本情况	17
2.2 D 项目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存现状及主要特征	17
2.2.1 义务教育阶段儿童占比的年龄分布特征	18
2.2.2 非父母监护的典型风险：经济支持与情感陪伴缺失	19
2.2.3 家庭功能失调对儿童心理健康的负面影响	19
2.3 D 项目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现状	19
2.3.1 个人内在力结果分析	20
2.3.2 外在力结果分析	21
2.4 D 项目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存在的问题	21
2.4.1 自我认同感偏低、内在优势不够显著	21
2.4.2 人际交往不足，朋辈群体薄弱	22
2.4.3 外部资源有限，社会支持系统薄弱	22
2.5 D 项目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的影响因素分析	23
2.5.1 儿童自身层面	23
2.5.2 家庭层面	23
2.5.3 学校层面	24
第 3 章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提升的实务过程	25
3.1 个案来源及案主概况	25
3.1.1 个案来源	25
3.1.2 案主的基本情况	25

3.2 接案	26
3.3 案主问题及需求分析	27
3.3.1 缺乏个人内在力	27
3.3.2 外在支持力不足	29
3.4 案主的需求分析	31
3.4.1 增强自我认同感, 以促进心理健康的改善	31
3.4.2 提升情绪调节能力, 增强情绪稳定水平	31
3.4.3 掌握社交技巧, 加强同辈人社交技巧	32
3.4.4 增加成功的实践经历, 强化问题解决技巧	32
3.4.5 确立清晰的目标, 激发并充分利用自身潜能	33
3.5 设定服务目标与计划	33
3.5.1 设定服务目标	33
3.5.2 具体服务计划	34
3.6 具体的服务过程	37
3.6.1 第一次个案服务: 形成积极的认知	37
3.6.2 第二次个案服务: 情绪的管理者	38
3.6.3 第三次个案服务: 提升目标专注力	40
3.6.4 第四次个案服务: 增强人际协助	42
3.6.5 第五次个案服务: 提升家庭支持力	43
3.7 结案	44
3.8 评估	46
3.8.1 抗逆力水平变化评估	46
3.8.2 案主满意度评估	46
3.8.3 家庭成员评估	47
第4章 总结与反思	48
4.1 总结	48
4.1.1 实务方法方面	48
4.1.2 实务经验方面	49
4.1.3 介入理论方面	50
4.2 反思	50
4.2.1 研究对象数量较少, 样本代表性不强	50
4.2.2 实务过程中应保持案主自决原则	50
4.2.3 注重专业关系与私人关系的协调	51
参考文献	52
附录	55
附录1 儿童青少年心理韧性量表	55
附录2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访谈提纲	57
附录3 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量表	58
致谢	59

第 1 章 绪论

1.1 研究背景与意义

1.1.1 研究背景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也被称为“事实孤儿”）系指因父母双方完全或部分丧失抚养监护能力而处于法定监护缺失状态的未成年人群体。随着社会治理精细化程度的提升，该群体逐渐被纳入国家福利保障体系。根据民政部 2023 年数据显示，我国现有约 50 万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其中 38.8 万人已纳入国家保障体系，参照孤儿保障标准，月均发放基本生活补贴 1439.9 元^[1]。从群体构成特征来看，父母一方死亡且另一方存在失联、重残或失踪情形的占比最高（11.42 万，人 45.1%），其次为双亲重残（6.93 万人，27.4%）及父母服刑（2.09 万人，8.3%）等类型，其他复合型困境案例（如单亲重残合并失联）亦有 0.77 万人^[2]。

当前政策保障体系虽已建立物质帮扶机制，但在实践层面仍存在显著短板。研究显示，社会组织及公益机构提供的服务多集中于经济援助、教育支持等显性需求层面，对儿童心理健康等隐性需求的关注度明显不足。这种服务供给的结构性失衡，导致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在抗逆力培育、社会适应能力发展等关键成长维度存在系统性支持缺失。

社会工作作为以利他主义为导向的专业助人活动，其介入的必要性体现在三个核心维度：首先，在服务理念层面，社会工作秉持的“人在情境中”理论框架，能够突破传统救助的单一物质供给模式。其次，在方法论层面，社会工作特有的专业方法具有显著优势。运用个案管理技术可建立“一人一档”的心理发展追踪机制；更重要的是，社会工作介入具有不可替代的实践价值。基于优势视角理论，工作者通过抗逆力培育计划，可系统提升儿童的情绪调节能力、问题解决能力等，这种发展型干预模式能够从根本上增强儿童的心理资本积累，实现从“生存保障”向“发展赋能”的范式转换。

在 S 机构服务中心的实习过程中，笔者开始系统接触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这一

[1] 刘继同.50 万事实孤儿纳入保障，一个都不能少[J].教育家,2019(31):32-33.

[2] 民政部: 全国 38.8 万名事实孤儿被纳入保障范围 <https://www.mca.gov.cn/zt/n2782/n2788/c1662004999979997242/content.html>

特殊群体。通过系统策划并积极参与关爱帮扶系列活动,笔者分析该群体抗逆力的形成机制及其影响因素,这为后续开展以提升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为核心的个案工作研究奠定了扎实的实践基础。

1.1.2 研究意义

1.1.2.1 理论意义

当前,我国学者在不同儿童群体抗逆力研究领域已取得较为丰硕的成果。但相较于单亲家庭儿童、留守儿童及服刑人员子女等群体的抗逆力研究,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相关研究仍显薄弱。首先,聚焦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这一核心研究对象,通过与社会工作理论框架相结合,既能拓宽理论研究维度,又可凸显研究对象的针对性。其次,通过个案工作方法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开展实践探索,结合活动总结与反思过程,提炼出具有可操作性的介入经验。这不仅有助于完善儿童社会工作研究体系,更彰显了个案工作在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研究领域的理论价值与实践意义。

1.1.2.2 现实意义

儿童是祖国的未来,建立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正确认知,提升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自我保护能力,关系到他们的健康和全面发展,是全社会的责任。国家救助政策中需要进一步强化心理工作和生存支持。笔者重点关注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就运用个案工作方法提高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的实践效果展开探讨。研究选择一例与所要探讨的问题高度关联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为目标对象,基于其存在的问题和需求,提出并完成一系列不同、综合性的服务工作,旨在有效提升目标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抗逆力,促进儿童健康成长,并为未来抗逆力研究的实务工作提供一定参考和启示。

1.2 文献综述

1.2.1 国外研究现状

1.2.1.1 关于困境儿童的研究

学界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概念界定存在争议,国内研究与国际困境儿童研究现状。显示国外对困境儿童的研究已涵盖与我国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相似的特征,这些理论成果值得参考借鉴,并为本研究提供了思路。

国际社会界定的困境儿童群体通常指因贫困、疾病、家庭虐待或监护缺失等

原因,无法获得基本家庭照料,在生存保障和人格发展方面面临严重风险的未成年人群体。从历史溯源层面来说,英美等国早期的困境儿童救助实践方式以家庭安置为主,其理论根据来自于约翰·鲍尔比(JohnBowlby)的心理依恋学说。心理依恋学说认为,儿童早期和主要照料者形成的一种稳定的情感联结对其心理的发展起着关键作用。研究表明,儿童与照料者依恋的稳定性与其在生理及精神上需求得到足够满足的前提基础上所建立起来的人际信任关系密切相关,这是他们良好的社会适应以及最终发展为健全人格的根本基础。另外,美国政府制定的法案《家庭支持法案》(FamilySupportAct)于1988年正式出台,并在该法中提出“家庭儿童发展计划”,通过向贫困家庭提供专项资金来保证困境儿童能够在其原生家庭中顺利完成社会化。

在对困境儿童保护方面,Liz Davies认为,提出社区应该建设儿童安全与儿童发展的网络化体系,使困境儿童弱势地位得以改善,在安全的氛围下快乐成长^[1]。Wright从社会工作实务介入困境儿童方面出发,通过比较个案工作与小组工作介入困境儿童的效果,发现个案工作可以大致追踪个体,提供针对性的服务,而小组工作更有利于保护具有共性问题的困境儿童^[2]。

美国学者Sarah Wrightt从社会工作视角探讨了个案工作与社区工作在困难儿童介入服务中的差异性应用,提出个案工作的介入方法只能够保护极少数特殊儿童,不能提供对其他儿童有效和及时的帮助^[3]。针对面临普遍问题的儿童,社区工作的介入方式提供了有效途径,相比于其它干预方法,对它的介入来说,在解决困难儿童问题时更具有显著效果。Williams提出家庭实践论,认为社工应该重视困难儿童家庭,对整个家庭的所有成员提供家庭教育,提升他们解决社会问题能力,认为社工应该关注到困难儿童家庭,对其所有家庭成员进行家庭教育,增强他们解决社会问题的能力^[4]。

1.2.1.2 关于抗逆力的研究

[1] Liz Davies,The Difference Between Child Abuse and Child Protection Could be You':Creating a Community Network of Protective Adults[M].Child Abuse Review, 2004.

[2]WrightS.Childprotectioninthecommunity:acommunitydevelopmentapproach[J].ChildAbuseReview:JournaloftheBritishAssociationfortheStudyandPreventionofChildAbuseandNeglect,2004,13(6):384-398.

[3] Sarah Wright,(2004).Child Protection in the Community:A Community Development Approach[J]. Child Abuse Review vol.13

[4] Fiona Williamms.Rethinking Families[M].London:Calouste Gulbenkian Foundation,2004.

抗逆力 (Resilience) 是心理学的重要概念, 在汉语语境中具有多种译法, 通常将其翻译为“心理韧性和复原力”等。同时, 不同研究者对抗逆力的概念也有不同的看法, 目前主要有三种观点, 抗逆力是一种个人特质、一个动态变化的过程、以及个体与环境之间的相适应的结果。其中, 以最有代表性的“能力说”与“过程说”两大理论框架。前者认为, 抗逆力是个体在逆境中主动积极应对的内在潜能或特质, 是引发个体实现心理复原的个体品质; 后者认为, 抗逆力是一个动态的适应过程, 着重强调个体通过主动调适行为维持与应激情境的良好适应。该理论流派的代表学者 Luthar、Masters 和 Rutter 明确指出, 尽管学界对抗逆力的概念界定存在差异, 但是主要包括三个层面: 一是逆境是客观存在的, 二是调适行为是客观存在的, 三是个体与环境之间是良好的适应关系。Fraser 等人指出认为, 身处逆境中的个体具有三个特点的复原力: 良好的心境适应于高危情境下; 在面临压力时依旧保持长久的战斗能力; 从逆境中自我重建的能力^[1]。

由于研究者从不同的角度认识抗逆力及其实际运用, 造成对概念界定的多元性。Bonanno 发现早期的学者定义抗逆力是儿童能有效面对有害环境并能更好地发展适应及推动自我发展的特殊能力^[2]。基于这样的认识, 研究者认为儿童本身的某种特定的特性会对抗逆力产生极大的影响, 因而必须重视某些特定的品格。但从现有的研究中可以看出, 个体某些积极品格特质能够部分地呈现出一定的抵抗逆境能力特征, 但在有些个体身上的发挥保护性作用并起着帮助性效果却是不明显的。为了解决这个问题, 一些研究人员从结果的角度来定义抗逆力, 并提出了结果理论。作为该领域的重要学者, Garmezy 是这一领域主要学者之一, 他在构建理论时指出, 抗逆力是指个体面临危险与挑战时仍具备有效调适的稳定心理品质。结果理论从三方面阐述抗逆力作用机制: 一是个体面对危险时保持健康功能状态的特殊个体资源, 即逆境下维持健康身心的能力; 二是通过主动应对策略以及内驱心理资源突破困境的能动过程; 三是从严重事件中快速重建功能, 并在事件破坏后取得适应性结果的恢复特质。部分学者指出, 抗逆力是个体的内部、外部因素在自然状态下交互适应环境, 应对各种风险实现成功结果的能力^[3]。

[1] Fraser,M,Richman,J&Galinsky,M.Risk,protection and resilience:toward a conceptual framework for social workpractice[J].Social Work Research,1999(23):131-143.

[2] Bonanno.Annual Research Review:Positive adjustment to adversity-trajectories of minimal-impact resilience andemergency resilience[J].Journal of Child Psychology&Psychiatry,2013(04):378-401.

[3] Garmezy.A closing note:Reflection on the future.In:J Rolf,A S Masten,D Cicchetti,etal(Eds).Risk and

Bekhet 和 Johnson 提出, 抗逆力是指人们在内部、外部因素在自然状态下适应环境应对各种风险能力的综合表现^[1]。

综上, 当前学者们对抗逆力概念尚无统一的观点, 但是随着越来越多对它的关注和研究, 人们对其逐渐有了更为清晰的认识。当下对这一概念有较多研究者认为: 抗逆力是人在面临困难时所表现的一种独特的反应能力, 而且这种反应能力并非一成不变, 它会随着个体的成长以及环境的不同而变化。同时这种抗逆力既与人的自身特征相关, 又与来自家庭、社区等因素的帮助作用密切相关, 运用这一将人的自身因素和外环境相联系的态度来认识抗逆力, 是一种更为科学全面的态度。

1.2.2 国内研究现状

1.2.2.1 关于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相关研究

1.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概念研究

学界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关注源于 2006 年发布的《关于加强孤儿救助工作意见》, 该意见指出“失去父母和事实上无人抚养的未成年人”是新形势下我国社会福利事业和救助工作的重点对象。在巩固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成果的基础上, 优先将残疾、患病及缺乏有效监护的未成年人纳入保障范围, 并逐步向父母涉毒、服刑等特殊家庭延伸。值得注意的是, 该时期政策文本虽提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这一表述, 但官方文件尚未形成明确定义, 学界仍普遍沿用“事实孤儿”的称谓。

这一政策空白在 2019 年迎来重要突破。当年 7 月, 国家多部门联合颁布《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意见》, 首次通过规范性文件确立该群体的法律地位。该政策不仅将这类儿童正式纳入国家福利体系, 还建立起基本生活补贴制度, 标志着我国儿童福利制度实现了从补缺型向适度普惠型的跨越式发展。随着 2019 年民政部儿童福利司的成立, 分类保障制度得到了全面性的优化。该部门通过专项政策文件, 清晰界定了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范畴, 包括父母双方因严重残疾、重大疾病、司法拘留、强制隔离戒毒等九种监护缺失情况, 或

protective factors in the development of psychopathology,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 527-534.

[1] Bekhet A.K., Johnson N.L., Zauszniewski J.A., “Effects on Resilience of Caregivers of Persons with Autism Spectrum Disorder: The Role of Positive Cognition”, J Am Psychiatry Nurses Assoc, 2012: 337-344.

是单亲家庭中另一方处于上述状况的未成年人群体。2020 年末,《关于进一步做好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有关工作的通知》的出台,进一步扩大保障覆盖面,新增监护权撤销、监护人被驱逐出境等情形,同时细化失联认定标准,强化监护干预措施,形成了更为完备的保障网络。

2.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护研究

在研究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保护问题时,部分学者着手探寻强化保护措施的路径。胡道华(2015)着重指出,需加大社会宣传力度,将儿童权益的保障置于首要位置,并逐步构建起以政府为主导的多元参与体系。要强化政府的儿童保护责任,扩大受益面,同时加强社会在儿童保护中的作用,建立政府主导、部门配合、社会参与的儿童保护机制^[1]。周春燕、何金波(2021)从地方视角探讨了保护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困境与对策^[2]。有研究者针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监护问题的法律规制层面”进行了深入探讨。张颖姝、张雨晨(2017)从立法的角度研究了当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抚养困境,认为应从三个方面进行完善:法规、监督机制和立法,通过完善国家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监督和收养机制,在立法层面实现国家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保障^[3]。通过构建更为健全的机制,于法律制定层面确保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国家层面保障得以实现。张玉明(2019)指出应从立法层面界定失独儿童的概念和范围,并转化为政策实施,这对于保护失独儿童的合法权益具有重要意义^[4]。钟博思(2021)归纳了事实失独儿童权益保障的相关法律法规,并提出应以国家监护职责为核心,增进部门间的协同合作,优化大数据保护体系,以保障政策的有效执行,同时确保儿童获得充分的物质援助与心理关怀,也有研究者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心理进行了调查^[5]。毛平(2020)等研究者分析了失依儿童常见的心理问题,并提出了干预措施^[6]。吴冉(2020)

[1] 胡道华.做好困境儿童保护工作的几点思考[J].中国民政,2015(20):38.

[2] 周春燕,何金波.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中的困境与对策——基于湖北省的实地调研[J].学习与实践,2021(12):122-131.

[3] 张映雪,张雨晨.法律视角下事实孤儿的救助困境及其对策研究[J].法制博览,2017(11):46-48.

[4] 张玉明.儿童监护制度的立法问题与完善路径——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问题切入[J].社会福利(理论版),2019(10):26-30.

[5] 钟博思.国家亲权视角下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检察保护路径探析[J].广西警察学院学报,2021,34(05):45-51.

[6] 毛平,杨雪峰,谭茗惠,姜珊,谢文照,郭佳.事实孤儿心理健康的研究进展[J].医学与哲学,2020,41(02):32-35+46.

分析了失依儿童常见心理问题并提出了对策^[1]。然而,针对真正处于事实无人抚养状态下的儿童心理层面的探究,目前仍主要局限于理论探讨的范畴,而在推动该领域实践应用方面的研究成果相对匮乏。

1.2.2.2 事实无人儿童救助研究

在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救助工作中,除了既有的政策和法律条文,国内学者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救助模式进行了不少尝试。栗希霜(2013)在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过程中,政府部门要加大对这类弱势群体的重视和帮扶力度,要适当放宽条件接受和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要对他们在义务教育阶段给予适当的经济生活救助,要让劳动和就业部门切实参与其中并争取为他们提供必要的技能培训机会,帮助他们将来自立,要帮助或安排住房保障部门为他们提供经济、安全的生活保障途径,此外,还要将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医疗救助服务体系中去,使其能够妥善接受救助以缓解困境,保证他们基本的医疗保障权益。这一系列的内容目的都是构建出一个完备多层次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体系,能更好地有针对性地帮助他们改善生活和改变未来的发展^[2]。袁毅明(2014)认为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救助,应该采用精细化的原则对其进行多层次、分类别、有差别的分标准、分区域的分类救助,对于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要采取“量体裁衣”式组合救助的救助办法才能更具有针对性和有效性。并且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需要建立并实行长期稳定的、常态化的救助,不仅要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救助政策落地生根、生龙活虎化,还要长治久安才能更有力、有效地发挥救济功能的作用,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撑起更稳定的伞和更安全的底兜^[3]。廖振华、陈世根、连峰(2020)建议设计精准评估体系,通过闭环流程深度识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需求,实现帮扶服务精准化。此外,也可以提高对这些无人抚养儿童的评估效率,并尽快确保他们的权益得到保障^[4]。陶进(2020)指出要关注监护缺失的儿童群体,要及时安排进入儿童福利机构集中供养,并明确乡村干部以及学校老师结对帮扶责任,确保定期走访,做好关爱行动。同时加强监护监督指导工作,及时发现并排除这些儿童的生活、监护以及心理风险和隐患^[5]。周勤与陈怡岚(2020)提出建设以

[1] 吴冉.事实孤儿社会心理服务的治理定位[J].社会与公益,2020,11(11):48-50.

[2] 栗希霜.改善事实孤儿生存状况的建议[J].中国民政,2013(08):44.

[3] 袁毅明.“事实孤儿”更需要关怀[J].社会福利,2014(08):48.

[4] 廖振华,陈世根,连峰.福建:坚持儿童利益优先,创新政策落实机制[J].中国民政,2021,No.694(01):51-52.

[5] 陶进.强化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力度[N].中国社会报,2020-06-15(004).

机构督导为核心的助力网为强力后盾, 在学校和儿童福利院建立专门督导小组, 确保将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保护做到无遗漏和不缺失。要做好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关怀保护工作。倡导用专业社会工作服务理念融通儿童福利体系服务, 实行专业化、精细化、个别化服务支持^[1]。

1.2.2.3 关于抗逆力的研究

1. 抗逆力概念的研究

抗逆力的核心内涵体现在个体应对压力时的特征、行为模式及调适方式三个方面。抗逆力通常被划分为不同层级: 较低的抗逆力层次一般指个体应对逆境时其最基本的稳定心态与行为能力。较高层次的抗逆力是指个体积极面对逆境的能力, 具体来说, 在解决逆境的同时能够成长并提升应对未来逆境所需的心理能量, 即个体不断提升自身适应环境的能力建设。进一步分析发现, 抗逆力的运作机制具有双重的特点。一方面它可抵消个体之外的逆境所引发的消极影响; 更重要的是个体内在动力与外围支持力的合力可以促成个体在心理层面转变问题的成因, 从行为层面促使个体优化应对方案, 并能够提升其个体对抗外部环境的自我调控力, 进而形成正向的能力建立模式。

刘玉兰 (2011) 指出, 尽管对抗逆力概念的理解没有形成统一定义, 但核心方面始终包含三个部分: 暴露在困境中、抵消困境影响的资源或者优势的出现、展示积极的适应结果。抗逆力的精髓在于刻画个体面对逆境时所展现出的战胜挑战与积极调适的能力。这一能力既受到个体内部因素的作用, 也受到外部环境系统的综合影响, 且在个体的生命发展不同阶段, 会以多样化的形式表现出来^[2]。陶欢欢 (2009) 认为抗逆力是一种存在于个体内部的能量, 是一种个体特质, 包括个人的自我认知能力、与环境互动的能力^[3]。陈香君等学者 (2012) 在总结西方抗逆力研究的基础上, 概括出两个方面的共识, 一个是个体遭遇逆境, 另一个是个体在逆境中获得良好的适应^[4]。卢财英等学者 (2021) 认为抗逆力作为优势视角理论的核心内容, 是指个人面对生活逆境时, 能够理性地做出建设性、积极的选择方法和应对措施的能力, 所以国内对抗逆力概念的研究一方面基于国外对

[1] 周勤,陈怡岚.织密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关爱保护网[N].中国社会报,2020-06-15(004)

[2] 刘玉兰.西方抗逆力理论:转型、演进、争辩和发展[J].国外社会科学,2011(06):67-74.

[3] 陶欢欢.复原力(resilience)研究的回顾[J].襄樊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09,8(05):80-84.

[4] 陈香君,罗观翠.西方青少年抗逆力研究述评及启示[J].海南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2,30(03):62-67.DOI:10.15886/j.cnki.hnus.2012.03.021.

抗逆力做出的解释，另一方面结合本土研究内容进行阐述^[1]。

2. 抗逆力的影响因素研究

在探讨“抗逆力影响因素”的学术历程中，国内学者从个体特征与环境条件两大视角入手，系统剖析了影响抗逆力的多元要素。具体而言，王聪惠与张红（2018）基于个人特质、家庭背景、学校环境及社会环境这四个关键层面，对儿童抗逆力展开了详尽的考察，揭示出处于不利境遇中的儿童，其抗逆力的展现是内部因素与外部条件交互作用的结果。在环境层面，彭阳等学者（2015）认为，家庭的关心和关怀能够增强儿童的正向情感，而这种正向情感又能增强儿童的逆境应对能力^[2]。单希政（2018）持有的观点是，生活的环境对儿童的抗压能力有明显的影响，无论是生存的挑战、心理的困扰，还是医疗、教育和社会整合等方面，都会对处于困境的儿童抗逆力造成影响^[3]。史丰源和高云娇（2020）在生态系统理论的指导下，在生态系统理论的指导下，分析了影响流动儿童抗逆力的各种因素，并得出结论：学习压力、个人主义、负面家庭事件、欺凌行为和不良的师生关系对青少年的抗逆力发展有负面影响，而社区集体效力对流动青少年的抗逆力有显著的正向影响^[4]。蔡芬等学者（2021）在探讨脑卒中患者家庭的抗逆能力及其影响因子时，发现家庭的亲密度、适应能力和社会的支持都是关键的影响元素^[5]。显然，基于各自的专业领域、研究焦点以及多样化的研究对象，国内学者从个体与环境两大维度出发，深入探究了多种影响抗逆力的因素。

1.2.2.4 社会工作介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研究

由于国内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关注起步较晚，因此社会工作领域针对这一群体的研究也相对匮乏。本文作者从社会工作介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领域以及社会工作增强儿童抗逆力两个视角出发，对既有文献进行了系统梳理，旨在掌握当前的研究方法、研究范畴、研究框架等核心内容，并吸收借鉴其中的优秀成果，从而为本文的研究提供有益的思路和启示。

[1] 卢财英,梁伟霞,陈燕.优势视角下社会工作介入农村留守儿童抗逆力提升的研究——以吴川市长岐镇乡村小学为例[J].农村经济与科技,2021,32(03):210-213.

[2] 王聪惠,张红.困境儿童的抗逆力研究——以陕西省汉中市为例[J].才智,2018(07):26-27+29.

[3] 单希政.论困境儿童的社会支持网络重构和抗逆力提升[J].黑龙江社会科学,2018(03):96-100+159.

[4] 史丰源,高云娇.生态系统理论视域下的流动青少年抗逆力影响因素及其作用机制[J].武汉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33(04):69-80.

[5] 蔡芬,李利,杜娟,王艳,阮湘虹,宋佳.中青年脑卒中病人家庭抗逆力现状及其影响因素[J].护理研究,2021,35(03):538-541.

1. 社会工作介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实务研究

王慧 (2017) 从微观、中观以及宏观视角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面临的心理、物质和社会制度性困境做了分析, 采用危机干预与个案管理方法, 对面临成长困境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进行特殊个案管理^[1]。喻冰涛 (2019) 围绕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心理发展问题的挖掘展开分析, 从自身、家庭、学校进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心理问题发生原因的分析, 采用心理社会治疗方法与技巧对孤儿的焦虑自卑心理进行消解^[2]。邓若飞 (2020) 选取 H 未保中心事实孤儿为调查对象, 基于 Hunter 儿童抗逆力层模型对 H 未保中心事实上孤儿生活情境进行了深入调查, 从其所遭遇的逆境事件入手, 概括分析了逆境事件对其所造成的不利影响, 然后对事实孤儿在逆境面前的反应及其影响因素进行了概括与讨论, 建议从激发目标, 促进自尊, 挖掘潜能等方面来增强抗逆力水平^[3]。

2. 社会工作介入儿童抗逆力的实务研究

抗逆力近年来已经进入社会工作的视野。沈之菲 (2011) 倡体验式教学融入课程大纲, 以设计的课程活动和体验形式帮助学生在亲自体验中不但习得学科知识, 而且在潜移默化中增强了生活技能、自我控制能力和调控情绪的能力, 能有效提高他们应对挑战 and 逆境的抗逆力^[4]。王金明 (2022) 就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成长困境的研究实施了个案干预策略和小组干预策略, 他认为, 个案工作法有助于解决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复杂性、多样性和个人化困境, 满足他们的个体需要; 小组服务具有集中解决一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同质化需求的优势,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之间通过小组服务, 帮助他们相互理解、相互支持, 一起面对困境, 能有效推动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健康成长^[5]。刘玉兰和彭华民 (2012) 提出了提升流动儿童抗逆力的模式, 结合生态系统理论和优势视角理论, 分析并优化流动儿童的环境体系, 强调在环境中培养积极的要素^[6]。

[1] 王慧.事实孤儿成长困境及社会工作介入研究[D].南京师范大学,2017.

[2] 喻冰涛.社会工作介入“事实孤儿”服务的实践研究[D].湖南师范大学,2019.

[3] 邓若飞.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提升案例研究[D].内蒙古大学,2021.10.27224/d.cnki.gnmdu.2021.001348.

[4] 沈之菲. 优势视角——促进个体抗逆力的提升 [J]. 思想理论教育, 2010, (24): 55-59.10.16075/j.cnki.cn31-1220/g4.2010.24.011.

[5] 王金明.社会工作介入事实孤儿成长困境的实务研究[D].黑龙江大学,2022.

[6] 彭华民,刘玉兰.抗逆力:一项低收入社区流动儿童的实证研究[J].广东青年职业学院学报,2012,26(04):63-71.

1.2.3 文献评述

在有关抗逆力的研究中,国外在不断吸收已有理论经验的基础上经历了承前启后的发展,从抗逆力的发现、确认、提出,到对其影响因素的研究,到对抗逆力运作机制的研究,到抗逆力干预策略的研究,再到文化抗逆力、组织抗逆力的提出并进入多元化发展,抗逆力在国外除获得长时间的发展和沉淀,还为我国学者研究社会问题提供了有利的“工具”,抗逆力框架的提出有利于将社会问题概念化、抗逆力理论框架还为国内学者开展抗逆力实践提供了有效的干预策略和行动准则,国外抗逆力理论引入国内,对我国社会科学特别是社会工作者开展实践研究提供了充足的经验。近年来,关于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心理层面的探讨逐渐兴起,但大多局限于理论层面的研究,实务研究相对匮乏。在探讨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介入的领域中,个案工作方法多见于硕士论文中,部分研究虽结合了小组与个案方法,然而,针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群体的社会工作介入研究依然较少。

本研究以笔者实习的亲身经历探析个案工作在服务过程中是通过挖掘服务对象内在潜能及建立外部资源的方法来提升抗逆力水平。同时,针对个案工作在介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不足,提出了建议,更好的发挥社会工作在提升该群体的抗逆力。这为以后的研究提供了参考,也积累了实务经验。

1.3 基本概念

1.3.1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2019年6月,民政部等12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意见》中明确提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是指父母双方均符合重残、重病、服刑在押、强制隔离戒毒、被执行其他限制人身自由的措施、失联、被撤销监护资格、被遣送出境八种情形之一的儿童,或者父母一方死亡或失踪、另一方重残、重病、服刑在押、强制隔离戒毒、被执行其他限制人身自由的措施失联、被撤销监护资格、被遣送出境情形之一的儿童。

本文所述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为:6-14周岁的孩子,他们的父母一方或双方健在的情况下,因为特殊原因或情况,不能或无力尽到对孩子的抚育和管理的义务,他们只能和祖辈或其他亲戚、无血缘关系的人一起生活。

1.3.2 抗逆力

抗逆力 (Resilience) 是心理学的衍生研究, 并不具有单独的理论来源, 其初始含义来自于物理学的概念, 即“物质对于压力和变形的承受能力”。随着时间的发展, 这一概念逐步衍生到相关学科, 并形成了理论上的定义与观点。心理学主要是从自己的学科出发, 以“心理韧性”“适应弹性”等词汇进行理解, 而抗逆力则是在社会工作中使用更多。但共同的特点都是二者从自己的视角出发, 在对于抗逆力这一概念上的理解存在一些不同。

抗逆力相关研究中最多见的就是流动或留守儿童、空巢老人、独生子女父母等弱势群体, 接近 78% (中国社会工作协会, 2022)。抗逆力这一概念的内涵价值首先体现在能促进弱势群体抵御生存困境能力的内化, 以实现主体抗逆力的强化。因此, 本文研究选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为研究对象, 在此理论的指导下, 抗逆力理解为: 该群体能够调动个体潜能与外部支持系统, 有效应对挑战并实现适应性发展的综合能力。

在本研究中, 借鉴甘怡群、胡月琴编制的《青少年心理韧性量表》进行测量抗逆力, 将抗逆力分为内在力和外部支持力。内部个人资源包括积极认知、目标专注、情绪调控三个方面; 外部支持力主要包括家庭支持及人际协助两个方面。经验证该量表可以有效测量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水平, 也是本研究的测量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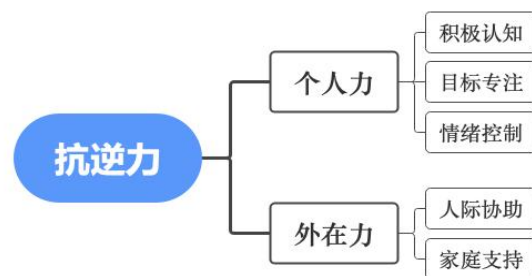


图 1-1 青少年心理韧性量测量指标

1.4 理论基础

1.4.1 优势视角理论

优势视角理论认为识别并提升个体自身的资源及优势, 形成力量, 强调提供

服务的过程中要以个人及其生活环境的优势及积极因素进行综合考虑,多方面关注,认为个人的技能和资源是处理生活事件的积极要素,也就是说,人与生俱来就可以处理和解决问题,即拥有应对困难的能力、技能和抗逆力;部分研究者倾向于将服务对象标签为“问题者”,以自身专业优势来认定自己是“救赎者”。这一理念导致社工和被服务对象之间的关系出现偏差,容易导致社工以“剥削”为目的来对待服务对象。社会工作者应坚信服务对象自身是能够有改变,然后在此基础上与服务对象建立起一种平等、合作及理解的伙伴关系,帮助解决所面临的问题并积极克服困难。这一关系注重双方的合作关系,而不是单方面提供资源和服务,是双方共同努力,找到解决问题的方向和方法。

本文将优势视角应用到个案工作实务中的主要途径是:一是通过入户走访,直接观察识别服务对象的优势潜能,在评估的同时建立信任的专业关系;二挖掘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天赋;三是通过个案介入帮助案主发现自身优势和可利用资源,在提升抗逆力水平的实务过程中建立社会支持网络,帮助儿童应对逆境,提升儿童抗逆力水平。

本研究过程中出现了一些此类儿童抗逆力不足的现象。然而社会工作者在实地研究过程中不应该过多的将注意力放在这种较为消极的一面。相反应该通过转换视点,运用优势视角,积极挖掘、运用这类孩子的内在和外在资源,提高信心和效能感,最终促进他们健康成长。

1.4.2 社会支持理论

社会支持理论的形成来源于 20 世纪 70 年代的心理健康研究,包含个体内在资源与外部社会资源两个维度。即自我调节能力与压力应对的策略以及人际关系中支持性互动。结果表明,心理社会的相互作用既可以促进归属感、情感、物质和专业手段支持促进社会支持关系的不同方面。

在构成维度方面,一个紧密联系的社会支持网络有利于提升个体在压力应对上的有效性,充分的支持会减轻压力源影响,同时亦能帮助提升个体的社会适应性,使个体在遭遇困境时具有更好的应对灵活性。研究者们常将支持资源分为四种:功能性支持包括资源提供者提供的工具性的帮助,情感支持包括资源提供者提供的心理上的抚慰;功能支持包括从外部资源提供者处得到的专业性服务,联结支持也即社会性支持包括扩大个体交往的桥梁。在其运行方面,可分为两种:

制度化的社会支持,即通过国家、政府、企业、专业机构等提供的功能性的支持,服务的针对性较强、时间相对固定;非制度化的社会支持,即非官方身份的亲友邻里等提供的社会性支持。“网络和支持”,其中一种支持类型以关系为依据以实现弹性的支持,另一种支持类型在有情感纽带支持的情况下的弹性支持。这两种类型的支持共同完成了一个个体危机应对的总支持网络。

本研究中,运用了社会支持理论,将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挖掘现有社会支持系统,使儿童学会如何利用周围的支持资源、获取外部资源帮助,在其逆境中的能力。同时对参与者积极帮助建立个人社会支持网络,通过增加外部社会支持方式,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

1.5 研究方法思路

1.5.1 研究方法

1.5.1.1 参与式观察

参与观察法是定性社会研究中常用的一种直观资料获取手段,它在资料收集过程中扮演着重要角色。参与观察是指有计划、有步骤地观察和记录人们在自然环境中的行为,然后需对这些记录实施科学的解析,可以直接观察现象变化。

笔者于2023年7月以实习生的身份进入S机构实习,跟进未成年人关爱保护项目并全程参与项目的实施工作,为后期个案工作的开展打下基础。在活动开展的前期阶段,深入家庭进行探访,开始逐步观察并记录每一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在生活习性、日常行为以及心理方面的情况,不仅详细记录他们的基本信息,又积极地与他们进行交流,寻找他们抗逆力弱的原因。根据上述观察分析情况再参照量表的评估情况制定服务计划,持续跟进案主再服务过程中表现的情况。

1.5.1.2 半结构访谈

半结构式访谈位于非结构化与全结构化访谈之间,它依据一个大致的访谈框架进行,呈现出一种较为灵活的非正式交谈方式。在本研究中,研究者采取了由结构性的问题所引出的开放式讨论,由此从三个角度获知三种不同内容,根据情况,确定了访谈的问题提纲,并将这些问题灵活地分成两类,一类是儿童背景性的问题,二类是生活现状的问题。在开展访谈时,结合动态视角原则开展访谈,访谈提纲问题之间可以按照内容根据被访谈者的实际状态、语气风格做出适时且适量的灵活改变,动态开展访谈。

1.5.2 研究思路

本研究以 S 机构 D 项目为例，致力于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水平提升，以下是研究思路：

首先，通过查阅文献，了解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现状、影响因素等内容，采用半结构式访谈和参与式观察收集服务对象资料，以优势视角理论和社会支持理论作为理论基础，做好实务前的准备。其次，跟进从接案到结案的进程。从与服务对象建立专业关系开始，分析影响抗逆力低的影响因素，并使用抗逆力测量量表对服务对象的抗逆力水平进行测量，更精确地掌握抗逆力水平，然后确定服务对象的问题和需求，并根据问题和需求商讨制定服务目标和计划。在计划的基础上，与服务对象执行方案，从个人内在力和外在支持力提高抗逆力，并根据服务对象的变化随时调整方案，待问题基本解决之后进行评估结案。最后，对整个服务过程进行总结反思，总结实务中有益的经验教训，反思遇到的问题和不足。

(见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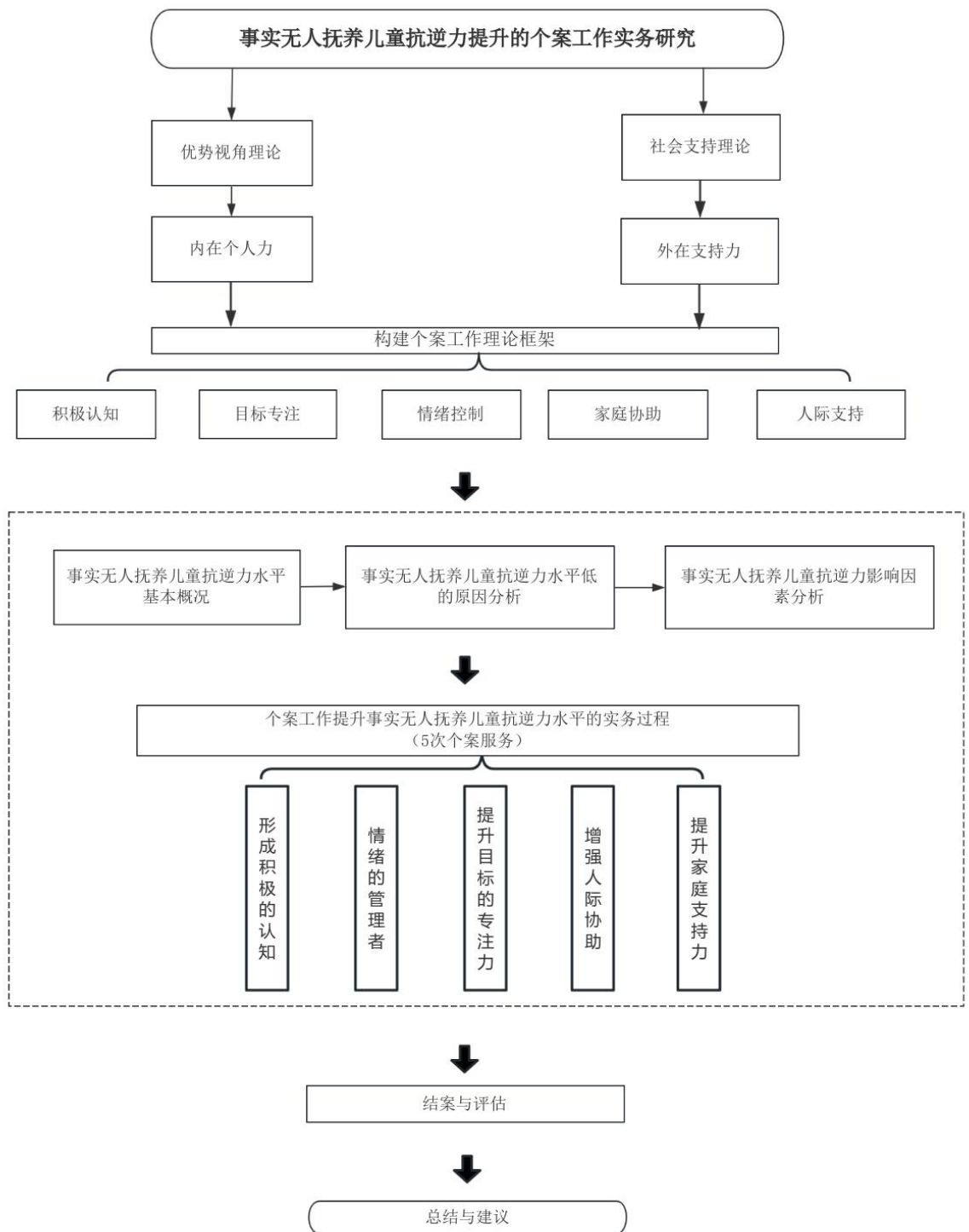


图 1-2 研究框架思路图

第 2 章 D 项目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现状调查分析

在 S 机构实习期间，笔者接触到 D 项目中的全部服务对象，共 15 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全面把握了该群体的基本特征及其抗逆力水平。以下部分将从三个方面展开论述：一是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基本现状，二是导致其抗逆力较弱的原因，三是影响抗逆力的关键因素。

2.1 项目基本情况

D 项目是 W 市某机构承接的儿童关爱保护服务项目。机构重点关注儿童发展方面，包括“彩虹桥”特殊群体关爱项目、困境儿童的关爱与保护项目，目标在于掌握困境儿童的生活与成长状况，构建完善的困境儿童服务保障系统，最终实现儿童健康、友好、全面的发展。该社会机构秉承“助人自助、陪伴成长”的原则，运用专业社会工作方法，在服务实践中累积经验，力求打造独具特色的社会工作服务模式。

D 项目是 W 市区民政局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为困境儿童开展具体的专业服务，与民政局、各街道、社区基层儿童工作队伍及监护人进行前期联动，搭建 1 个区级“区民政局+街道儿童+社区儿童主任+专业社会工作者”组织架构平台，建立了动态信息台账。社工将困境儿童进行类别划分为贫困儿童、低保、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类别。这些儿童的需求存在不同程度的多样化趋势，并针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进行展开一系列服务活动。首先，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搭建学习资源平台，以缓解其因家境贫寒及教育资源匮乏所带来的困境。其次，为每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安排专属志愿者，确保他们的成长历程得到不间断的关注与陪伴。再者，针对那些出身贫困、处于弱势且缺乏必要支持的此类儿童，提供包含关爱包裹、定期家访、心理慰藉、政策指引以及经济资助在内的多元化服务。

2.2 D 项目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存现状及主要特征

实习期间，笔者对 D 项目中的 15 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进行实地走访了解该群体的基本特征，形成了表 2-1。

表 2-1 D 项目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信息一览表

编号	性别	年龄 (周岁)	学习阶段	父亲现状	母亲现状	监护人
A1	女	14	小学	一级残疾	一级残疾	奶奶
A2	女	15	初中	重病	改嫁	爷爷
A3	女	13	初中	一级残疾	弃养	姑姑
A4	女	9	小学	一级残疾	改嫁	爷爷
A5	女	10	小学	重残	重残	父亲
A6	女	7	初中	服刑	服刑	大伯
A7	女	11	小学	一级残疾	一级残疾	外婆
B1	男	12	小学	去世	重病	爷爷
B2	男	8	小学	二级残疾	失踪	爷爷
B3	男	10	小学	一级残疾	弃养	父亲
B4	男	11	小学	重病	改嫁	爷爷
B5	男	9	小学	失踪	失踪	奶奶
B6	男	12	小学	二级残疾	智力残疾	外婆
B7	男	14	小学	二级残疾	服刑	父亲
B8	男	13	初中	重残	改嫁	舅舅

(注释: 按照不同性别, 设置了 A 和 B 两种编码。)

其中, 大多数受访儿童的父母因失踪、罹患重病、残疾、服刑、再婚或遗弃等情况, 无法承担抚养责任, 致使这些儿童只能由其他抚养人进行照料。笔者将从以下几个关键维度分析, 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基本情况展开详尽剖析: 其年龄分布与学业状态、父母的实际状况, 以及监护人的具体类别。

2.2.1 义务教育阶段儿童占比的年龄分布特征

D 项目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主要分布在 5 到 15 岁之间, 其中 10-15 岁的年龄段是其中占据最大比例的, 大约为 65%。这个年龄段的孩子正在接受义务教育, 他们的认知能力和价值观念都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由于心理发展尚未成熟, 周围环境的不利因素更容易对他们的成长产生负作用。有些研究者将 10 至 28 岁之间的年龄段定义为青少年, 他们指出, 这个特定时期是孩子们向成年人转变的关键阶段, 这一时期不仅生理上有着重要的变化, 心理层面也会发生的变化。在调查的过程中了解到, D 项目的 15 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都在上学。

2.2.2 非父母监护的典型风险：经济支持与情感陪伴缺失

从统计结果看，有 8 名儿童由爷爷奶奶（外公外婆）担任监护人，3 名由父亲监护，1 名由母亲监护，另有 1 名分别由舅舅、姑姑和大伯担任监护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监护类型主要可以分为隔代监护、父母监护及亲朋监护三类，其中，隔代监护，特别是祖父辈作为监护人的情况最为常见，占比高达 75%。在传统家庭观念影响下，祖辈往往主动承担起照顾孙辈的责任。当父母因疾病、服刑等原因无法照料子女时，老一辈自然成为主要抚养者。但这样的隔代养育模式存在现实挑战：首先，老年人普遍面临经济压力，退休金或务农收入难以覆盖孩子的教育医疗开支；其次，随着看护人年龄增长，健康问题可能导致孩子再次失去依靠；最后，尽管祖辈尽力给予关爱，但父母长期缺席造成的亲情缺失，仍会影响孩子的心理健康发展。

2.2.3 家庭功能失调对儿童心理健康的负面影响

统计分析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家庭结构发现，父母严重残疾或监护人单方或双方存在遗弃、再婚、监禁等不利于儿童抚育的情形共 6 例，这些监护缺失状况直接造成了儿童抚养缺失，尤以父母残疾、父死母嫁两种情形最多，在农村比较严重。究其缘由，在中国传统观念中，传统的观念要求男性成为“家庭经济与精神的支撑点”，当这种原本的社会角色再分配模式发生变化时，必会对本已结构复杂的家庭造成进一步冲击，对于未成年的孩子而言，该角色失衡也许会对其心灵创伤带来更直接、更长久的影响。在家庭不完整之下，母亲往往会因为经济、社会或个人情感原因出走或改嫁，这种情况下孩子的家庭更是出现不稳定状况。这样的家庭变故给孩子造成的心理创伤是长久深刻的。这样的情感折磨会造成孩子产生一系列的身心问题。

2.3D 项目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现状

由社区工作者陪同，社区工作者针对 15 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其中女童 7 人，男童 8 人）展开走访和调查，据此了解其抗逆力水平，选取甘怡群和胡月琴编制的《青少年心理韧性量表》作为本次研究 D 项目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量表。该量表包括两个维度：自身能力和社会支持，其中自身能力包括积极目标指向性、自我控制和积极思维，社会支持包括来自家庭的支持和来自他人的社会支持。该量表可被用于 7~18 岁人群，各条目得分分别为积极认知（20 分）、

情绪控制（30分）、目标专注（25分）、人际支持（30分）、家庭支持（30分）。本研究采用该量表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进行测量，并在同社区根据年龄（ ± 1 岁）、性别、户籍、排除了3年内有过家庭结构变化的非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作为对照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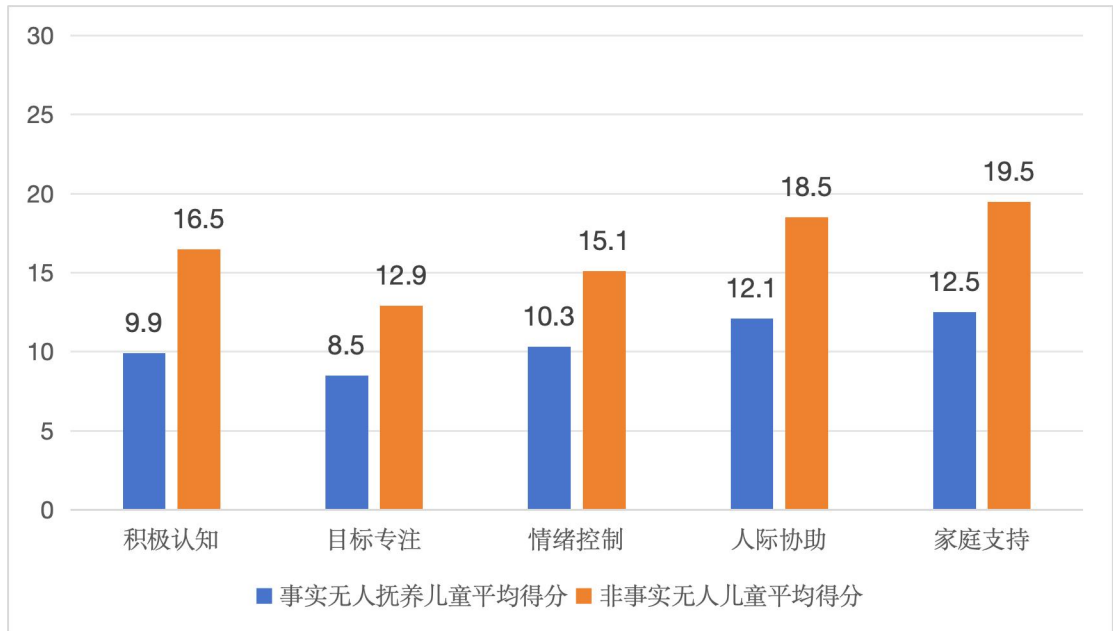


图 2-1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与非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平均得分对比图

2.3.1 个人内在力结果分析

第一，自我认知偏低。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在成长过程中，缺乏对自身正面的价值评判与自我肯定，常常低估自己的能力与价值，不能形成正面的自我形象。面对生活中的逆境，更倾向于采取悲观的态度，习惯性地用负面的态度去解读，没有积极寻找解决途径。这种认知模式不仅限制了他们应对困难的能力，也阻碍了抗逆力的提升。

第二，情绪易失控。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在情绪管理方面有些不足，情绪调控能力弱于同龄儿童。该群体的情绪表达比较单一（哭泣、摔东西），没有很好应对情绪的合理方式，遇到困境挫折时容易归结为个人能力不足的原因，导致自尊心降低，同时，也会产生认知偏差，受环境因素影响且情绪波动大。这类儿童应加强情绪调节技巧，更好的提升其情绪能力。

第三，目标导向性不足。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目标意识、执行力较差。他们缺乏目标意识，对生活的未来缺少整体性规划，不能制订出具体化、可行性的实施步骤和方法。在日常、学习生活中，不能有效地用规划来促进行为目标的达成，遭受阻滞时往往采取放弃或者回避态度，不能有效坚持目标的专注和努力，多表

现为行动的有始无终。

2.3.2 外在力结果分析

第一，家庭支持匮乏。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缺乏在家中能给予他们理解、尊重以及关爱等情感支持，缺乏家庭的支持。抚养人大多只注重他们物质生活层面的关心却忽略了对心理方面的关注。一些抚养人有读书无用论的思想，这在极大程度上损伤了儿童的自尊心。在语言交流的过程中也往往存在障碍，儿童对家庭中的大人的话缺乏认同感，感到很孤独，难以得到支持，有时很容易产生冲突。

第二，人际协助融入不足。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交往伙伴网络建构薄弱，在人际交往中常常存在两种尴尬：一方面是不知如何请求有效的帮助，另一方面是找不到安全的情绪空间。当问题发生时，他们既不主动去求助、不清楚去向谁求助、不了解求助的资源、不想去求助，又缺乏同辈伙伴支持、人际交往困难。

2.4D 项目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存在的问题

研究发现，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在抗逆能力方面偏弱，特别是自我调节能力弱、家人沟通困难、社会支持缺位。本研究在之前研究成果基础上，试图讨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提升的路径。

2.4.1 自我认同感偏低、内在优势不够显著

自我认知是自我发展的重要前提，严重影响着他们的心理发展与成长。访谈及工作实践中发现，该群体因缺失父母的陪伴，普遍存在的问题是自我认知问题，无法全面客观看待自己，盲目贬低自己，忽视自己的优点和闪光点。这种自我否定的表现也使得他们在生活中容易形成贬低自我、看轻自我的意识，遇到挫折时，也更容易退缩。与孩子的交流沟通中，笔者发现一个普遍现象，当询问他们一个问题时，绝大部分孩子往往用眼睛一直看着地面或者墙角，不敢直视对方的眼睛，且对询问的回答往往简短“不知道”“没什么”，有时候直接低着头一声不吭。

“我没有别人好，做什么都不如别人，别人都有爸爸妈妈，看到别的小朋友都是在父母身边的时候，觉得我是没用的。在学习上觉得自己就是不行，没有那个能力，永远都赶不上去。不敢尝试新鲜事物，担心自己失败，更担心被别人看到自己的不足。为什么我觉得我就没有我喜欢、认可的地方。”（B2）

调查显示，许多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普遍表现自我期望和自我概念低，自我保护的承受力比较差。这是由于家长的关爱缺位，来自社会大家庭的亲情关心缺失，影响了他们的正常生活，同时也缺少持续性的心理疏导。他们常常把自己的感受

有意隐瞒，与外界隔阂造成他们个性发展“我好与不好”的模糊概念，失去对未来价值预期的良好态度，更有相当一部分贫穷的孩子遭到其他同学的嘲笑，导致他们不敢和父母交流，与正常关系的同学也难以建立，造成心理上的尴尬局面。

2.4.2 人际交往不足，朋辈群体薄弱

父母监护缺失给儿童造成的影响是长期的、潜藏的。这些儿童知道自己家庭“与众不同”，会有自我封闭保守的倾向，他们惧怕交友，害怕被小朋友了解后会遭孤立，处理同学关系基本倾向于沉默寡言而非积极表态，且通常带有自卑心态。由于长期处于不定之中，很难对别人产生信赖感。不愿主动表达自己的想法，行为上羞涩回避，遇到他人交流时容易退缩、不敢大胆地表达自己的想法。

“我不喜欢和出去玩，包括同学朋友。我更喜欢一个人回到家，躲进我的小房间里画画。我觉得一个人挺好的。在画画的时候，我可以完全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不用去想别人会怎么看我，也不用担心自己的言行会不会让别人不舒服。”

(A1)

从上述访谈交流中可以看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特别在意别人如何看待自己的家庭，总担心家庭情况被知道后会遭人嘲笑。这种担忧让他们在与人相处时感到自卑，总觉得自己不如别人，害怕被嘲笑而不敢交朋友。过分担心家庭隐私的心态，影响了他们正常与人交往的能力。长期下去，这种消极心态会让他们越来越远离人群，不仅难以信任他人，也很少说出心里话，甚至可能被群体排斥，陷入越来越孤独的困境。

2.4.3 外部资源有限，社会支持系统薄弱

家庭、学校与社区是儿童成长的关键环境，家人、教师及同龄人的互动深刻影响着学生的学习动力与生活习惯。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因社会关系网络相对简单，外部支持力量薄弱，面临学习与生活上的诸多挑战。在支持不足与期望较低背景下，他们易丧失学习热情与信心，滋生厌学情绪，乃至考虑辍学。同时，乐观心态减弱，面对困境时因家庭因素而怯于向外界求助，这也是他们难以解决问题的一个原因。

“说到学习上的疑惑，我通常都鼓不起勇气去问老师。就怕那些看起来简单的问题，让老师觉得我怎么连这都不会，是不是我太笨了。至于家里，我奶奶年

纪大了，很多事她也不太关心，就算我跟她说了我的烦恼，感觉她也不太能理解我，所以后来就懒得提了。”（B6）

调查发现，教师和社区居民大多知道这些孩子的家庭情况，但因孩子比较敏感，即便想帮助也怕提起家庭话题会伤到他们。这些孩子平时很少主动和同学、老师、亲戚交流，导致在集体中显得孤立，能获得的支持和资源有限，这种状况最终影响了他们的成长发展。

2.5D 项目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的影响因素分析

2.5.1 儿童自身层面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因家庭背景的特殊性，往往表现出内向的性格特征。该群体经历了父母离世、服刑、被迫戒毒等家庭变故，这些经历深刻地塑造了他们的心理世界，易引发自卑、冷漠、悲观的情绪。尽管他们展现出较强的独立性，却也伴随着心理困扰，包括焦虑、内向、自我贬低及胆怯等心理状态。自卑情绪容易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面对自我评估时出现消极的状态，导致自我认知失衡，自我认同感低下。社交方面，他们渴望融入集体但又没有自信，不知道如何与人交流，被边缘化，影响成长。并且他们心理脆弱，很在意外界负面言论影响。家庭的特殊性让他们对外界有戒备心，怕遭受轻视，所以封闭自我，逃避社交。

“孩子小时候特崇拜在外工作的爸，说爸在南方建大楼，以后开小轿车接他。可自打去年过完十二岁生日，听说班上男生嘲笑他爸在牢里，孩子就变得特别敏感，一提“爸爸”就急，上周老师让写家人作文，他死活不写，宁愿挨罚。”（B5 外婆）

2.5.2 家庭层面

首先，从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家庭结构分析其抗逆力较低的影响因素主要体现在：家庭结构不完整，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大都有父母离异、弃养或双亲亡故、父亲或母亲服刑、母亲被迫吸食毒品、父母下落不明等现象。事实上的家庭结构破损，导致儿童在成长阶段不具备完善的家庭条件，也缺乏家庭的关爱与支持，势必会影响到儿童的成长与抗逆力发展。其次，家庭角色缺乏，父母是儿童生活成长的引导者和教育者，父母的缺失会使儿童产生许多不良影响。父母对子女没有监护、引导及教育的责任，儿童在遇到困难时得不到父母的支持，势必会让儿童失去原有的自信，不愿将困难的问题抛头露面。最后，监护者角色缺失，在事实

无人抚养儿童身上，其监护者可能由于年龄问题、自身的疾病问题、经济拮据、情人及爱情等原因，不能履行其监护人的全部监护职能。一些儿童的监护者无法给孩子提供身心发展的物质、感情或者精神帮助，不能合理解决儿童在情感、物质以及精神方面的支持、教育和指引，这样又会影响儿童的健康成长与抗逆性发展。

“上次家长会外婆给我去开的，别的同学有父母陪着，我很羡慕他们，心想，要是爸爸妈妈有一回带我去上家长会该多好啊。人家有问题妈妈能帮忙，外婆也不懂我，有时还说我。时间长了我习惯了，有事我都自己憋着，什么都不跟别人说。”（A2）

2.5.3 学校层面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成长环境中的家庭缺失性，更加容易遭受来自外部环境的边缘化，其风险性会对抗逆力水平形成重要的影响。主要从学校系统方面的影响因素如下：一学校抗挫折教育缺乏，学校可能对缺乏抗挫折教育有忽视，缺乏应对挫折和挑战的必要的技巧和态度，当无人抚养儿童在面对学业挑战、同学交往时，会更容易受挫，感到无助。二朋辈群体的影响对无人抚养事实儿童而言意义重大，他们因担心自身家庭状况被发现会受到质疑、不友好乃至疏远、孤立，由此产生的心理压力影响他们主动规避社交，社交回避行为，不利于他们加深交往情感关系，容易将他们放在弱势地位，遭遇到困难时更加无助。

由此可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的影响因素涉及自身、家庭以及学校三个方面。自身方面，家庭创伤带来自卑敏感、过早的个体发育加之焦虑与人际冲突——虽渴望建立关系但无法信任他人和隔绝人群；家庭方面，父母的缺席造成支持缺失，隔代养育受家庭经济压力与年龄差异局限，父母支持物质与情感支持缺失；学校方面，父母特殊家庭背景使孩子进入学校之后缺少挫折教育的指导、遭受同辈孩子的排斥，孩子们在“自保”中消耗心理资源，促成了“创伤记忆—支持缺失—环境排斥”的恶性循环，严重干扰了他们的抗逆力发展。

第 3 章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提升的实务过程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的实务过程是在掌握案主背景资料、识别案主抗逆力弱点和现实需要的基础上，进入实务工作的重点阶段，是理论向实务转换的过程，也是投入案主并帮助案主的人格成长的过程，通过个案活动帮助案主在认知重构、情绪调控、社交技能、问题解决方略及目标规划，完成案主抗逆力的提高。

3.1 个案来源及案主概况

3.1.1 个案来源

在 2023 年暑期实务学习时，笔者主要关注于 D 项目，与机构督导以及民政部门沟通，获得救助管理系统内保存的困境儿童资料，并从中选出了 15 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作为重点对象。然后笔者分别对 15 个儿童进行入户家访并采用青少年心理韧性量表对该类儿童进行抗逆力测量，旨在探究这类儿童的抗逆力水平和影响因素。首次家访调查中，社工发现该类家庭一般存在经济困难，家庭无稳定收入。不久就有一个特殊家庭主动来找社会工作机构求助，情况比较严重：孩子父亲去世、母亲改嫁失联，和奶奶相依为命，基本是依靠低保金和政府临时救济在生活。针对该家庭中的孩子案主，抗逆力测评结果相对较差，得分相对较低，排名靠后，反映出自己低的自我价值感，在困难的时候无能为力，没有能力和没有能力去解决，针对该家庭中的案主，案主家人同意之后，将抗逆力相对更弱的孩子作为主要服务个案来加以帮助。

3.1.2 案主的基本情况

案主，12 岁女性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现读初一。父母早年外出务工，由其与奶奶共同生活，性格原较开朗。10 岁时父亲去世后奶奶失联，导致其性格转为内向自卑，自我认同缺失，出现心理行为问题。学业成绩持续下滑，产生厌学情绪，缺乏未来规划。家庭依靠低保生活，奶奶年迈多病，隔代教育存在文化局限。案主主动承担家务但沟通不畅，家庭情感疏离。在校及社区存在社交回避，影响社会化发展。另外，案主表达自我探索意愿及对奶奶的感激。需重点关注心理疏导、学业支持、社交能力培养及隔代教育指导。

3.2接案

为便于接案沟通，社工选择在案主家中进行面对面会谈，参与者包括社工、社区代表、案主及其奶奶。社工赠送学习用品，奶奶热情迎接，但案主羞涩回避，沉默少言。社工说明来访目的，介绍工作原则以建立信任。发现墙上画作后，社工以此为话题引导案主交流。

以下是部分谈话内容：

社工：这些图画作是你画的吗？

案主：是，（案主低着头回答）

社工：你画的真好！你对绘画有兴趣吗？

案主：嗯嗯。

社工：案主，这些色彩斑斓的画作，都是你亲手创作的吗？

案主：（羞涩地）是的，我画的。（案主轻轻地点了点头，脸上泛起了一抹红晕。）

社工：哇，你真的很有天赋呢！这些画看起来既生动又充满情感。你对画画是真的很感兴趣吗？

案主：嗯，是的。不过我也知道自己还有很多需要学习的地方，现在就是随便画画，希望以后能画得更好。

社工：那真是太棒了！你愿意向姐姐分享一下你画中的故事吗？每一幅画背后应该都有它特别的意义吧。

案主：可以啊。这幅画，我画的是我最近新交到的朋友。她有一双明亮的大眼睛，长长的头发随风飘扬，她总是穿着漂亮的裙子，给人一种很温暖的感觉。还有这幅，我画的是我心中理想的初中校园，我希望自己能够进入一个好的初中，那里有宽阔的操场、明亮的教室，还有一群志同道合的朋友。

社工邀请案主讲解画作，她分享时神情轻松愉快。社工表达对绘画的热爱，提出共同绘画，案主同意。随后进一步了解其社交、兴趣、理想校园环境及与奶奶的相处情况，并与奶奶沟通收集信息。

本次会谈通过绘画兴趣切入，成功建立专业信任关系：案主从初始回避状态逐步转向主动分享，其绘画作品成为自我表达的媒介，既呈现对友谊的向往与期待理想校园，也隐含家庭支持感知。社工同步收集到隔代教养现状（奶奶主导沟

通)、案主艺术潜能及朋辈交往特征等关键信息,干预计划奠定基础。介入过程验证了以优势视角发掘兴趣切入点,在互动中激活儿童表达欲的实务有效性。

3.3 案主问题及需求分析

社工确认案主后进入需求评估阶段,通过信息收集与分析其问题及环境互动情况,形成初步评估。结合量表评估和深度访谈明确具体需求,为介入策略提供依据。

3.3.1 缺乏个人内在力

在积极认知中,社工发现案主的自我认知可能存在偏差,倾向于对自身状况持有过度悲观的评价。根据表 3-1 的数据分析,案主在积极认知维度的表现仅为 10 分,明显低于预期水平。在社工的观察中,案主倾向于独处。她解释道:“我性格不受欢迎,学习成绩也越来越差,没有什么优点,因此认为别人不会接纳我,且集体活动也不想参与。”“我性格不受欢迎,学习成绩也越来越差,没有什么优点,因此认为别人不会接纳我,且集体活动也不想参与。”案主存在显著的低自我认知问题。处于身心发展关键期的青少年,其自我认知本应加速深化并趋于稳定。案主原本具备开朗自信的潜质,但因成长过程中内外因素(家庭变故、教育缺失等)的持续影响,其性格塑造、情绪调节及认知能力发展均受抑制。由于心理发展尚未成熟,案主缺乏自我激励能力,加之环境支持不足,使其难以有效应对挑战。

表 3-1 积极认知测量表

分类	题目	得分	总得分/总分数
积极认知	我觉得与结果相比,事情的过程更能帮助人成长	2	10/20
	我认为逆境对人有激励作用	3	
	逆境对成长有时候是一种帮助	3	
	我觉得任何事情都有积极的一面	2	

在情绪掌控中,案主处于比较弱势的情绪掌控。根据表 3-2 中的数据显示,在情绪掌控方面仅取得 10 分,而在“我能够控制情绪,不太容易大喜大悲”这项中仅取得了 2 分。一方面由于案主目前正处于形成生命特质的重要时期,更是情绪形成的敏感时期,加之未能较好地履行父母的角色,尤其是情绪掌控方面没有受到良好的指导以及纪律性的教育,直接导致了案主情绪剧烈波动,易怒。

表 3-2 情绪调控测量表

分类	题目	得分	总得分/总分
情绪调控	失败也不会让我感到气馁	3	14/30
	我可以很好的控制自己不愉快的情绪	2	
	失败和挫折也不会让我怀疑自己的能力	2	
	我会很快忘记不愉快的事情	3	
	我能够很好的在短时间内调节情绪	2	
	我情绪波动不大, 不容易引起大起大落	2	

在目标专注中, 表现为能坚守目标、认真执行计划, 或解决难题的能力。案主未能明确制定学习目标和规划。有了明确的目标、周密的规划便有了更强的积极主动性。案主认为成绩的好坏也没影响啥, 因其学习情况不好、对自己的未来没有信心, 曾设的学习目标并没有提高学习成绩的成分。有些老师鼓励设定目标和规划, 但是案主认为目标和规划与现有的技能和抱负差距太大。在访谈过程中, 案主对于未来的规划比较模糊, 认为没有职业发展规划, 不会想自己的目标是什么, 很少会为自己设置计划或行动。其次, 案主特殊的家庭环境没有为他将来做多少选择、规划便利, 与其他年龄层的孩子上补习班或上艺术班的经历相比, 案主很少参加这些校外活动。

案主自述: 我对未来感到很迷茫, 不知道自己要做什么, 每天完成老师布置的任务就行了。

其次, 案主从不主动规划自我。通常, 案主在返家后首选娱乐活动, 只有在尽情玩耍之后才开始做作业, 甚至有时会导致学期初的作业未能及时完成。她很少会为了实现某个目标而主动规划自己的行动。

案主自述: 班里同学即使做了规划, 只有几位同学积极制定了计划并严格实施。我不喜欢做规划, 因为我觉得自己并不能完成难以持之以恒, 所以做了也没有什么用, 还不如玩呢。

第三, 提升专注力有待加强。当遭遇困境难以突破时, 个体易产生焦虑情绪, 出现自我能力怀疑、逃避倾向乃至直接放弃行为, 表现为缺乏自信且忽视通过人际协作寻求解决方案。其根本原因在于成功经验匮乏。具体表现为: 案主面对学习难题时不主动请教师生, 常遗留未解问题或敷衍应对; 即使教师讲解后仍存在困惑的题目, 她仍选择独自处理, 拒绝再次寻求指导。

案主自述: 我不喜欢向别人寻求帮助, 很难开口, 也不想开口去问问题。老

师都喜欢聪明的学生，我觉得我问的问题很简单，担心老师和同学会嘲笑我。会做的题就做，不会的就随便写写。

表 3-3 目标专注测量表

分类	题目	得分	总得分/总分数
目标专注	我的生活有明确的目标	2	10/25
	经历挫折后我一般更加成熟有经验	2	
	面临困难，我一般会定一个计划和解决方案	2	
	面对困难时，我会集中自己的全部精力	2	
	我会为自己设定的目标以推动自己前进	2	

3.3.2 外在支持力不足

在家庭支持的维度中，父母对服务对象提供的支持几乎没有，相比之下，监护人对服务对象的支撑作用更为显著。基于对案主家庭背景的深入了解，案主父亲因车祸重残，母亲因家庭变故改嫁，不与案主联系，偶尔会快递一些生活及学习用品，无法充分履行对案主成长应尽的职责。当提及家庭话题时，案主倾向于保持沉默，明显表现出避而不谈的态度。

社区工作人员讲述：“案主妈妈改嫁，没有办法照顾案主。案主和妈妈几乎不怎么联系，平常生活里或者学校里有啥事儿，都是这边社区的工作人员帮忙处理。

案主自述：“我的妈妈，我现在都没有印象了，知道我家背景跟其他同学不同，说到关于家庭的事情我比较难受。”

由于案主特殊的家庭背景，对量表做了一定的调整，将“父母”这一词汇换为“监护人”，以便更专注于评估抚养人的支持状况。在家庭支持方面的所有评分实质上反映了监护人对案主的关怀程度。

表 3-4 家庭支持测量表

分类	题目	得分	总得分/总分数
家庭支持	监护人很尊重我的意见	3	15/30
	监护人从不干涉我的想法	3	
	在家里，我说什么总是能得到回应	2	
	监护人对我有精神和信心上的支持	3	
	监护人从不苛责我	3	
	监护人总是鼓励我全力以赴	3	

在家庭支持中，人际支持系统薄弱。首先，当事人在陷入困境时未能主动向可依赖的社会网络寻求协助，也不能觉察到周围的可用资源，缺乏主动求援的意识。因家庭特殊性，案主能够提供的支持很少，所以案主不能很好地与父母沟通，也缺乏一个有效的情绪释放渠道。家庭缺少沟通，再加上当事人的本身弱势，使当事人经常只能克制自己的情感，埋藏自己的需求。如果这种情况进一步加剧，无果的沟通限制了个人的真实表达，使个案不能主动表达自己的看法和情感。由于案主认识限制，她未很好地意识到可以利用周围的社会支持资源和可用资源。所以她缺乏主动向外求助的意识，在面对困难时倾向于依赖自身的资源及能力。

案主自述：“有困难或者比较难过的事情的时候会考虑别人，但在当时情况下，不求助别人，我感觉到其他同学好像都有父母商量，但是我比较孤单，另外我不想跟别人说心里话，可以自己来承担，有些事自己解决不了，搁一搁，觉得都一样，无所谓。”

第二，同伴支持系统薄弱。朋辈沟通的层面，案主的社会适应力、人际沟通能力较差，自我透露的是只有一位好朋友，对于自己的想法、感受和体验也较少自我透露，与家庭和学校的的情感支持又处于缺位状态，当自己面对痛苦时就会选择自我承担。在人际沟通中存在防卫心理：对于他人的信任度较差、退缩、沟通能力较差，这些都不利于案主社会支持系统的构建。

案主自述：“我没有特别要好的朋友，也不想透露我的家庭情况，怕别人发现了会用异样的眼光看我。但是有时候看别的小伙伴一起玩耍，心理也是十分羡慕的，自己一个人有时候也很孤单，但是我不知道如何去交朋友。”

表 3-5 人际协助测量量表

分类	题目	得分	总得份/总分数
人际协助	当我遇到不愉快的事情时，总能找到合适的倾诉对象	2	13/30
	我有一个同龄朋友，总能把困难讲给他/她听	2	
	当我遇到困难需要帮助时总能找到人帮助	3	
	我习惯把事情向人倾诉而不是憋在心里	2	
	我有困难时会主动找人倾诉	2	
	心情不好时我更愿意跟别人说	2	

3.4 案主的需求分析

3.4.1 增强自我认同感，以促进心理健康的改善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因家庭支持系统薄弱，长期缺乏必要的情感支持与监护引导，导致其成长过程中面临多重情感缺失。具体表现为：在身体接触、情感联结、社会认同、代际沟通及家庭安全感等基础需求层面存在明显供给不足。这类儿童的心理发展普遍呈现以下特征：自我评价偏低、情绪调节能力不足、抑郁倾向显著以及冲动控制薄弱。在学校环境中，部分儿童可能通过制造同伴冲突的方式寻求关注，这种行为实质上是其补偿情感缺失、排解孤独感的适应性反应。由于家庭沟通渠道受阻，儿童往往缺乏情感表达的出口，与同住亲属及同龄群体的日常互动频率亦低于正常水平。这种人际疏离易导致其形成回避型社交模式，具体表现为性格内向、社交退缩，严重者可能发展为社交焦虑障碍，进而影响语言表达能力与人际交往技能的发展。需要特别关注的是，家庭结构剧变及代际冲突往往对儿童心理产生持续性影响。此类负性经历不仅容易形成心理创伤，更可能使其过早形成消极的人际认知模式，具体表现为情绪压抑倾向与悲观的人生态度。研究还发现，长期处于压力环境中的儿童更易出现焦虑性反应，表现为明显的烦躁情绪与冲动行为。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心理健康需关注，应定期接受心理咨询指导，与社工交流疏导情绪。社工实施个案管理、小组干预，组织活动集体辅导，提供一对一咨询，旨在强化心理韧性，加深自我认知，提升自尊价值，识别优势，促进自信交往，丰富精神生活，正面面对家庭不完整，接纳自身独特性。

3.4.2 提升情绪调节能力，增强情绪稳定水平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家庭环境存在结构性断裂，抚养者文化水平不足与情感支持缺位的双重困境，客观上制约了其社会化进程的正常发展。研究显示，抚养者常存在情感疏离倾向，日常互动中既缺乏有效教育引导，也难以对儿童情绪变化作出有效回应，这种持续的情感忽视易使儿童形成高敏化压力应对机制。更值得注意的是，家庭内部频繁的代际矛盾与抚养者情绪波动，显著削弱了儿童情绪自我调控的能力。当面临困境时，他们既难以快速应对挑战，又无法有效疏导负面情绪。这使得部分事实孤儿表现出显著的情绪波动，常以激烈方式释放心理压力。此类非适应性情绪表达若长期缺乏干预，极易引发情绪失控风险。为了改善

这一状况，干预方案需着重提升案主的情绪认知能力，通过培养适应性情绪调节策略与构建良性压力释放通道，帮助其实现从被动应激到主动调适的心理转变，最终促进心理功能恢复。

3.4.3 掌握社交技巧，加强同辈人社交技巧

朋友间的伙伴关系是儿童进入成人集体活动并参与到各种正式组织中与同龄人相互交往而达成社会交往的基础。在家庭以外，同辈是影响儿童社会化的最主要的伙伴和社会交往群体。而朋友圈更多是由具有同样兴趣、成长环境相似的同伴所组成的“天然”社会交往场域。从实践中观察，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在与伙伴相处中，通过仿真的社会交往学习社会交往规范和行为习惯，有利于其健全人格的发展；而青少年时期的孩子，会更加倾向于追随同伴行为来达成一致体验并建立社会联结，因此，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在同伴交往中更容易产生自我羞辱感，在想建立友谊时，他们缺少主动性，往往找不到固定的玩伴，且其人际交往长期处于孤立状态。事实儿童的社会交往不顺，则很大程度上影响了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自我认定和社会联结。同时，因为这些儿童在家庭之外得不到支持，他们往往更加寻求从同伴那里获得情感上的满足与抚慰。同伴关系学习以及同伴交往合作竞争所建立的人际交往学习资源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提供了功能上完整的“微型网络”，以支撑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获得学习和支持，如情操的提升与心理健康促进等。

3.4.4 增加成功的实践经历，强化问题解决技巧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更倾向于自主解决问题。如果父母有各种不同的原因不能照顾他们（因残、离异等），他们将更倾向自己处理生活问题，自己先去尝试解决问题，如果无法处理，则会和同龄小朋友寻求帮助，只有重大问题出现的时候才会找到长者、老师求助。在日常生活琐事繁多的情况下，会让许多小朋友感到力不从心，有少部分的孩子遇到了问题不知道如何处理，有时他们会犹豫不决。在抚养机制上，由年长的爷爷奶奶或亲戚朋友来进行照顾的相对较多，而社区志愿者、教师等会逐渐形成重要补位。由于家庭结构上出现的问题，家庭中的亲密情感互动、生活扶助及经济方面的辅助都难以实现，孩子们破茧而出的机会就显得比较少。对于此情况可开设生活场景模拟的互动式游戏，以开拓思维创新能力为主要培养项目，从实际行动中使得孩子们体会更多，从而不仅可以习得解决问

题,而且会使孩子们带着积极的心态面对生活中发生的难题,对提高其适应社会的能力、解决生活中问题的能力起到了决定性作用,也是适应成长之路的一个重要帮助。

3.4.5 确立清晰的目标,激发并充分利用自身潜能

目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中绝大多数学业上存在目标错乱和规划不足的问题,由于课程内容升级或班主任变化等学习外因的刺激,导致事实孤儿无法以新目标制定、新学习策略应对等方式来维持自己正常的身心平衡、适应新的学习环境。因成长经历的差异,部分孩子呈现出的内驱力不强,进而限制了内在优势的发挥和激发。正因有学的动力,才更能够有动力去努力。该群体的成长中,也能向身边的优秀伙伴学习、效仿、比较,生活上可以更明确一些具体生活目标的制订,监护人应强化孩子的主动学习观念,让孩子知道学习计划的合理制定可以帮助养成有规律的学习习惯,应该让孩子明白过程只有付出才能有收获的道理。内在的动力可以促进自身的良好发展,在塑造过程中应着重发挥主观能动性。可通过家长与孩子共同商量拟定阶段性的目标,在学习的过程培养孩子的自我责任意识,在实践中不断地帮助其树立自己的学习观,在此基础上逐渐提高自我管理能力,并将有导向的目标行为与正性强化相一致,把目标导向行为的正向强化,继而通过目标导向行为激发孩子的主动学习的积极性,鼓励他斗志与奋发向上,努力挖掘自身发展的潜能。

3.5 设定服务目标与计划

当服务对象的问题和具体需求确定后,社会工作者就需要对需要实现的服务目标和行动计划进行确定,这项行动中的关键环节就是与服务对象进行讨论和商谈,保证制订的服务目标和行动计划符合服务对象的实际需求和现实可行性,从而能够实现服务目标。

3.5.1 设定服务目标

通过采用个案工作方法,提升服务对象的内部及外部支持能力,立足于社会支持理论层面,完善服务对象的外部支持系统,为他们创造好的生存环境,提升应对逆境的能力。积极认知、情绪控制、目标专注、家庭关系的巩固及人际交往技巧的提升,是七次个案服务活动中着力强化的五个方面,它们共同构建起抵御逆境的坚实屏障。服务对象的抗逆力提升显著。通过加强自我动力,引导服务对

象挖掘自身内部优势及资源,从而提升服务对象面对逆境的自信与抗逆能力,提升自我效能感,增强心理韧性,面对各种挫折,以此而达到健康发展;通过强化外部支持,并积极发展案主朋辈群体。最终使得服务对象能够战胜逆境,拥有良好的健康发展。综合考虑对内部个体能力及外部支持能力的改善,提升服务对象的抗逆能力。

3.5.1.1 具体目标

- ① 形成积极认知,发掘自身潜能,改变悲观的心态,认识到自己的潜能与优点,增强自我认同感与价值感。
- ② 提高情绪控制能力,学会如何正确表达自己的情感,合理宣泄自己的情感。
- ③ 提高目标专注力,合理的设定目标与计划,认识到人生目标的重要性。
- ④ 提升人际交往能力,扩大朋辈群体,拥有稳定的同伴关系。
- ⑤ 加强家庭支持,建立情感联结。

3.5.2 具体服务计划

笔者基于案主的具体问题和个性化需求,和案主共同制定了一套旨在增强其抗逆力水平的服务计划并明确并为其设定服务目标,并在此基础上精心设计服务安排。在后续的实施阶段,根据案主各发展阶段的需要,动态地调整定制化服务计划。(见表 3-5)

表 3-5 案主的服务计划

阶段	服务主题	服务目标	主要内容
接案和预估阶段	建立专业关系	与服务对象建立信任的专业关系,并收集案主的基本资料,做好抗逆力前测,同时进行需求分析工作	通过社区工作人员的介绍,社工和服务对象建立正式专业的助人关系,在家里坚持尊重、真诚、接纳的原则下进行会谈,通过会谈、参与性观察的途径收集了服务对象的信息,拉近了与服务对象、其奶奶之间的距离,为其后的服务顺利实施奠定良好基础。

具体介入 阶段	形成积极的认知	塑造积极改变的心态,帮助案主发掘自身潜能。	本次服务中,社工鼓励并耐心指导服务对象画一幅自画像,让服务对象直观地以画的形式表达自己,并由社工耐心地对自画像的每一处进行解读并描述,在帮助服务对象用全新的角度看待自己后,协助服务对象认识到自身的优势和长处,在用肯定的话语让服务对象逐步接纳和肯定自己的同时,树立服务对象的信心。
	情绪的引导者	缓解压抑情绪引导案主加强情绪控制能力,促进有效沟通。	社工引入情绪宣泄单来舒缓压力社会工作者首先向案主提出了一种温和有力的会谈方式,探讨案主自身对于情绪问题的前期识别,初步觉察出案主现阶段管理和表达自己的行为方式和习惯。社会工作者为案主设置情境,引导案主敞开心扉讲述自己以往调节自己的情绪的方式方法及困惑的地方,之后,向案主介绍了情绪宣泄单的使用技巧。

提升目标专注力	帮助案主植入梦想, 协助案主寻找人生目标, 共同规划学习计划, 提高学习成绩。	在服务介入之初, 开展对服务对象实现梦想的愿望和愿景的深入分析, 挖掘服务对象的内心需求。为达到上述目标, 我们精心筛选和放映一系列大学宣传片, 以直观丰富且励志的故事内容, 向服务对象呈现丰富多彩的大门学习生活图景, 引发服务对象“憧憬之心”, 然后帮助服务对象确立人生理想, 通过引导式的谈话激励服务对象思考如何将
		自己的理想意愿具体化、目标化。
增强人际协助	鼓励服务对象进行人际交往的意愿, 增强朋辈群体的支持, 训练社交技能。	帮助案主克服人际交往的焦虑、同龄支持不足。经指导尝试积极回应同学并推荐其参加人际成长小组。尊重其选择, 案主积极加入并收获交往技巧与新友, 社交连接增强, 为深化融入与成长。
提升家庭支持	建立家庭情感联结, 加强沟通, 改善家庭关系。	在本次服务流程中, 采取了个性化的一对一指导方式, 向奶奶传授了如何细心关注案主心理状态的技巧组织了一场家庭座谈会, 为案主与奶奶之间搭建一座温馨和谐的沟通桥梁, 促进双方的深入交流与理解, 从而显著增强了他们之间的情感联系。

结案继续跟进服务回顾总结服务的历程,保持服务成效与案主共同总结服务的历程,评价服务的效果;帮助处理离别情绪,邀请案主填写量表以期为后期服务效果的科学评估提供依据。

3.6 具体的服务过程

笔者深入了解服务对象并制定针对性方案为基础,系统评估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群体的抗逆力特征。在优势视角理论框架下,遵循服务方案开展个案干预工作,重点培育案主的现实问题处理能力、社会适应能力及生活挑战应对策略。本介入方案采用分阶段实施模式,划分三个递进式服务阶段,通过五次个案专业服务系统建构案主的抗逆力体系。具体实施路径如下:

3.6.1 第一次个案服务:形成积极的认知

服务时间:2023年8月3号

服务地点:案主家中

服务目标:建立正面观念,提升自我认同塑造积极改变的心态,帮助案主发掘自身潜能。

服务内容:社工采用任务导向与自我探索相结合的策略,通过引导性对话帮助案主进行深度自我觉察。在建立专业信任关系的基础上,运用共情技术与反思性实践,逐步修正案主的认知偏差。服务过程聚焦两个核心维度:其一是协助案主澄清非理性认知模式,其二是推动认知重构实践。具体包括:借助自我画像等投射性工具,系统梳理案主的自我认知图谱,在识别关键非理性认知后,运用苏格拉底式提问展开认知辩驳,引导案主在现实情境中验证认知偏差,自主完成认知调适。

部分谈话内容:

社工:案主我们一起画画吧,把想象中的自己画在白纸上。

案主:姐姐我画好了,你看看

社工:画的很好啊!但是怎么没有涂颜色呢?

案主：我觉得自己很不好，学习不好，成绩不好。很多时候都是我自己一个人，好像没有人会喜欢我。

社工：我听说你挺羡慕那些有完整家庭的小朋友，那你觉得家庭环境对你的成长影响大不大呢？

案主：影响真的挺大的。我老觉得自己缺了些什么，没有爸爸妈妈的疼爱，吃的穿的用的也总不如人家。有时候同学们聊起和爸妈出去玩、吃了什么好吃的，我都插不上话，感觉挺不是滋味的。

社工：姐姐觉得你太棒了呀！你看你的画画就很好看，人人都有闪光点，我们学会发现自己的闪光点，不要否定自己，鼓励自己相信自己。

与案主交流的过程中，在合适的时机给予案主积极的一面，并帮助案主重建信心。关键在于用自身感受的理解与尊重，对案主所具有的较常被无视的优点以及所获得的进步给予肯定，鼓励案主不断地拼搏，让案主意识到自己的独特性，帮助案主重建信心。

案主：我明白了。

记录与评估：这个阶段主要是通过发现案主的非理性观念，让其和这种错的思维进行交流，进而对案主的非理性思维进行质疑，在此基础上建立案主积极的观念，通过积极的认识来提高适应性。在服务过程中以象征物加深对服务对象自我认识的了解，及时地对服务对象消极的思维进行纠正，借助肯定式的话语策略让他们产生较高的自我效能感。同时鼓励服务对象找到自己的优势，认识到自身的长处，让他们接受自己，树立自信，从而提高其抗逆力。

目标达成程度：本阶段的服务基本达到了前期预定目的。在与案主接触的过程中，运用支持、倾听、真诚的工作方法，缓和了案主的情绪，给她增加了对我的信任感，她的心理得到了缓解，心理压力也减轻了，也确立了彼此的专业信、感系，对下一阶段的服务奠定了良好的基石。

3.6.2 第二次个案服务：情绪的管理者

服务时间：2023年8月9号

服务地点：案主家中

服务目标：帮助案主缓解负面情绪帮助案主提升控制情绪的能力，提升沟通交流的技能，并制订计划指导案主提升问题解决的技能；鼓励个案积极参与，发

现宣泄负面情绪的方式方法。

服务内容：社工首先通过会谈初步掌握案主自身情绪调控的途径。社工和案主共同制定“情绪管控清单”，使用“情感容器”“绘画”等艺术化手段，让案主自己寻找最适合其表达情感的方式，学习管控情绪的技巧，并学习合理表达情绪。引导案主要有勇气，发现表达积极的自我正面话语、转移注意力、改善人际关系等来宣泄情绪。包括加强家庭成员之间的沟通、共享，敞开心扉表达自己的消极情绪，寻求外部支持。与内心自己保持和谐，用暗示、听音乐、玩游戏等方式减轻情绪。在与案主交谈时，不同的语言风格及所选的语汇引发的反应是不同的。

综上，于是社会工作者向案主叙述了意思一样但语气不同及表达方式不同的句子，让案主了解它的含义，并记录了案主的回答感受，鼓励她养成事前思考的习惯，把内在的潜能转化为现实行动并和身边的亲朋好友建立对话平台。在整个服务过程中，在活动中有意识地鼓励案主进行正向肯定，案主能理解了良好沟通的可贵之处，意识到不抱怨、不交流也是得不到解决。以下部分访谈内容：以下是部分谈话：

社工：案主，你觉得自己对情绪的控制怎么样？

案主：就是开心的时候还行，不过一旦考试考差了就会觉得很郁闷，与同班同学产生冲突的时候也会觉得非常烦。

社工：案主你觉得自己这样做是对的吗？为什么你会产生这样的情绪呢？

案主：不知道，我觉得上天对我不公平，可能发脾气让我好点，我也不知道应该怎么控制情绪。有时候我觉得对奶奶发脾气也没关系，反正奶奶不会和我生气。

社工：人人都有情绪，但我们可以用合适的方式表达出自己的情绪，切莫把伤害带给最近亲近之人。学会调节自己的情绪也是成长必须学习的课程哦！

记录与评估：本次服务主要分为两个阶段。首先，在案主自身居家环境中沟通互动，使咨询者充分了解案主在感情方面的问题，并因此制定解决办法，使得案主能够有效地释放自己的消极情绪。其次，通过一定的指导和心理咨询服务帮助案主的自我认知，并提高其在面对问题时积极情绪化解的能力，在此过程中服务对象不断地将心扉向咨询者打开，向服务者倾诉了自己的疑惑，咨询者适时提

出建议性的指导意见,目的在于当服务对象再次遇到这一类问题时可以将积极的态度面对,而不是一味地逃避问题。

目标达成程度:此服务已基本实现初始设定的目标,一开始帮助案主对自己的情绪有个简单的了解。接着,服务旨在深化案主对自己的情绪认知,帮助案主学习管理情绪的方式,以此强化其服务内容,提升情绪控制的能力,并促进案形成积极的情绪管理办法。

3.6.3 第三次个案服务:提升目标专注力

服务时间:2023年8月15日

服务地点:服务对象案主家中

服务目标:帮助案主植入梦想,协助案主寻找人生目标,共同规划学习计划,提高学习成绩

服务内容:本次会谈目的是帮助案主建立对将来发展的目标,积极展望,并树立信心。社工先启发案主分享他关于自己的人生规划,案主表示还没有仔细思考将来会从事什么工作,没有很清晰的目标。社工开始讲述提前搜集制作了一系列学校的照片及视频,并和案主共同沉浸在这种栩栩如生的学校生活的美好形象中,借以促进在案主心中“播撒”梦想的种子,促进她向往美好的大学生活和未来的长远目标。通过观看后,案主表现出了满心期待,对后续的会谈来说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前次会谈中已经激活了案主的动力,本次会谈转换议题,帮助案主探索如何将这些梦想践行下来。笔者与案主通过讨论共同拟定了学习计划和课程表,鼓励案主不仅是一天的计划,还制定阶段性的每日计划,进而促进案主寻找一个自己有效且高效的方法,鼓励其继续坚持下去,实现自己的理想目标,也能激发案主对自己的认知与分析,逐步实现人生的计划,并将计划付诸行动。。部分内容谈话:

社工:案主,很高兴再次见到你。我们接下来的会谈,主要是帮您进一步树立对于未来的职业规划。下面,先请你谈一谈你对自己未来的希望或者抱负,您考虑过自己在未来从事什么样的职业呢?

案主:其实,我...我还没想过这个问题。每次想到以后,我都觉得挺迷茫的。

社工:没关系的,很多人都会感到迷茫。今天,我想带你一起探索一下,或许能帮你找到一些方向。来,我准备了一些学校的宣传视频和照片,它们展示了

校园生活的各种美好瞬间。我们一起看看，说不定能激发你的灵感。

在上述对话中，笔者陪同案主一起参观大学的宣传视频中，通过一问一答式，观察案主的反应和态度，引导案主动思考自身想要达到的目标。

（两人开始观看视频和照片，案主脸上逐渐浮现出好奇和期待的表情）

社工：看，这些大学生活多么丰富多彩啊！有没有哪个场景特别吸引你，让你想象自己身在其中呢？

案主：嗯！那个参加社团活动的画面，还有在图书馆认真学习的样子，都让我觉得很向往。如果我也能像他们一样，那该多好啊！

社工：案主，很好，你已经有了你想要的，这个也是你自己的决定，非常棒，那么我们现在呢？我们可以把我们刚才的讨论变成我们的行动计划，好的行动计划，我们可以做什么事情帮助你达到目标，那么，我们可以做一个计划书吗，未来的一个计划书。

案主：听起来不错，但我可能不太知道怎么开始。

社工：好的，我们一起来制定。首先我们要安排每天学习的时间，各科复习预习时间的安排，当然也要留出一定的兴趣爱好培养以及生活的日常时间。你觉得可以吗？

案主：我愿意试试看。

依据服务对象自身和主观愿望，让其自己确立学习计划，以帮助其树立明确的未来目标、勇于行动。始终尊重服务对象本人自己的想法，不对其强加某种方案，不断给予积极的肯定和支持。

社工：太棒了！相信只要坚持一定会有你向往的一天的，记住你的每一步走的都很重要，它们都是你到彼岸的坚实垫脚石。加油！

案主：谢谢你，我会努力的！

记录与评估：这个阶段中社工发挥内驱力的作用，挖掘案主自己的潜质与愿景，帮助案主认识到自身具有的无限潜能的价值，并以大学生活丰富多彩为基点，鼓励案主对未来美好生活充满憧憬，帮助案主制定具有自己兴趣与技能方向的目标，并激发出案主想以目标为追求目标不懈努力的决心。在此时，案主对自己学习的态度有了很大的进步。而伴随目标的明确，引导案主制定学习的细化目标，并逐渐树立起案主的执行力及对自我的调节能力，并鼓励案主在面对困难的时候

有勇气解决，敢于交际沟通，能够主动寻求他人帮助解决问题。最后案主进一步明确了坚持下去的重要性，并表明了在以后继续坚持下去的决心。作为支持，社工承诺随时为案主解答疑惑，助力其成长之路。

目标达成度：这时案主的潜能与梦想已经激励激发出来，自我价值的认定也逐渐增加了，对自己的未来抱持乐观的展望。在目标意识明确之后，学习从被动变为主动，上大学是一种自我价值的实现。在社工协助之下分解学习的具体内容，增加实行的能力及自我调节控制；面对困难时有沟通寻求协助的能力，在困难面前也能有一定的解决方法，更重要的是肯定“坚持”的价值，愿终身坚持。在这过程中社工真正发挥了社会工作提升潜能，增强自尊和能力的助人功能。未来将持续服务支持，伴随案主成长。

3.6.4 第四次个案服务：增强人际协助

服务时间：8月23日-30日

服务地点：社区

服务目标：鼓励案主进行人际交往的意愿，增强朋辈群体的支持，训练社交技能

服务内容：案主最主要的问题是没有有效克服社会交往中的紧张情绪以及同龄人给予的支持力度还不够。案主因为长期缺乏交往，按照笔者安排，面对同学的恶言善语，选择了主动应战，但是其人际交往的基础仍然是不牢固的，因此也没有获得新的朋友。前期的筹备阶段，笔者与校内老师展开了对话，深入探查了案主在校的实际情况。在此基础上，在当前个案介入阶段，适逢本机构组织旨在提升人际交往能力的成长小组。鉴于社会工作实践中的尊重案主自主选择的原则，主动向案主介绍了此活动，但并未施加任何强制性要求，而是基于对其个人意愿的充分考量，允许其自行决定是否参与。案主表现出积极的兴趣并最终决定加入该小组。小组活动结束后，案主不仅掌握了宝贵的人际交往技巧，还成功结识了新朋友，这无疑增强了她的社会连接感。鉴于此，为了进一步促进案主的社会融入和能力拓展，社工建议案主参与本机构的手工小组。通过这一系列的活动参与，不仅能够帮助案主在技能层面得到提升，同时也有助于她在更广泛的社交范围内建立联系，从而实现更为全面的发展与成长。

记录与评估：初始阶段，通过倾听、鼓励和自我表露等方式技术手法使其拥

有一些正面认知。借此时机，建议案主加入由机构组织的训练人际互动能力小组活动。案主参与活动之后，习得了一些人际交往技巧。案主擅长美术、实践技巧良好，通过加强案主的优势来提升案主的满足感，增加其自信。笔者支持案主与机构参与手工制作的小组活动，发现案主逐渐展露一些自己的实力，其通过手工制作及对同伴的帮助而获得赞赏，与案主交流的同学更多了，案主在小组里尝试着与同伴交流，交到了新的朋友，不再是一个人独坐在教室里，与同学们一起参与各项活动。

目标达成程度：在基本达成个案服务目标的情况下，笔者亲身观察到案主很大的变化。通过反馈和鼓励的正性互动及有效人际交往，提升了案主进行良好朋辈交往的关系建立和维系能力，并巩固了前期案主所做的积极改变，有效提升了她的社会交往能力和社会资本，为其充分成长创造了好的条件

3.6.5 第五次个案服务：提升家庭支持力

服务时间：9月7号

服务地点：案主家中

服务目标：建立家庭情感联结，加强沟通，改善家庭关系

服务内容：社会工作者通过进行一对一与案主奶奶的面谈，来教她如何正确看待案主的心理状态，在家人为案主和奶奶安排的会议上通过“心的传递”这个游戏帮助促进案主和奶奶的沟通，帮助双方敞开心扉并明确案主想要得到的在奶奶那里的关心和安慰形式从而进行爱的拥抱，促使案主与奶奶沟通。家庭在个体一生的发展中有重要的影响，童年时期的家庭结构、家庭亲子关系都会影响案主一生的发展。因此，本研究中发现、利用并组织了案主家庭的优势资源以强化家庭内部感情纽带，积极发挥家庭作为案主保护屏障，提供心理支持及互动带来的正面效应，强化个体作为受助者的重要潜能和优势，同时也是为案主面对家庭结构不全和与奶奶沟通不畅等处境的重要手段和途径。本案中会谈的安排和进行，促进并巩固了案主和奶奶彼此间的关系和互相理解，改善了家庭内部氛围，进一步强化家庭作为案主发展的良好保护屏障。

记录与评估：在此次个案服务过程中，社工先分别与案主的奶奶单独进行沟通，向奶奶详尽地讲述服务工作开展的原因，与其沟通在社工介入前的这段时间奶奶自身状况的变化，以及介入计划所需要的一些必要配合，再与案主的奶奶进

行面谈，并对他们就介入方案的进行细节进行沟通。对此次服务内容进行了详细的记录。社工与案主的爷爷奶奶进行了一次针对服务质量以及个案服务工作进行了解、评估的面谈。在面谈的过程中，社工有意识地询问了案主对社工服务的反馈情况，了解案主的需求变化、满意程度，并通过告知案主自己在社工介入工作服务中的所理解的以及总结出的服务技巧，与案主交流个人在面对个案服务的情况下的感受以及需要，以便社工通过服务技巧更好地解决案主的具体问题。

目标达成度：此目标基本达成，原因如下：其一是案主及奶奶都非常配合，对于提出的想法比较接受和积极回应，特别是案主的奶奶，没有因为年纪大就不接受自己的想法，反而欣然同意，积极接受新想法；其二是良好地引导案主和奶奶的互动方式，巧妙设计互动环节，真正促进了两人打破隔阂，成功进行有意义的深层次的交流，更好地营造了家庭氛围，增进家庭成员之间沟通与帮助。

3.7 结案

本次个案服务共经过三个阶段的介入服务，主要达成的目标基本实现。笔者从结果成效、服务内容、服务对象满意度及家庭成员等方面作为多角度评价服务成效的参考内容，对总体服务效果进行评估。从案主的成长变化方面来看，案主在自身方面实现了目标合理性的规划，在校的学习方式有所改善，学习成绩有所提高；面对所遇困惑时，会向好友或奶奶寻求诉解，自信心和自我认同感明显增强，个人应对问题的能力得到提升，即案主体质有所提升。在社会方面，案主在学校和社区均建立了新的朋友圈，朋辈支持更加稳定。在家人方面，案主与奶奶的人际关系更加融洽，案主感受到了更多的家庭之爱与关怀。从社会支持方面来看，通过积极地整合社区资源后，案主与学校、社区交往更加密切，社会支持感明显提升，进一步提升了其整个人际社会支持体系，这也有着其抗逆力提升的重要标志。

考虑到个案既定目标已成功达成，笔者遂与案主奶奶进行了商讨，定于 2023 年 10 月 8 日在案主家中举行结案会谈。此次会谈旨在共同回顾服务历程，总结成长点滴，为这段意义非凡的旅程画上圆满句号。

结案部分谈话：

社工：案主，我们即将迎来这次服务的尾声，我很想知道，回顾这三个月的历程，你觉得自己有哪些方面的成长和变化呢？

案主：嗯，我觉得我的心态变了好多，现在不会那么容易感到沮丧了。

社工：真的很高兴听到你这么说。我记得初次见面时，你还挺害羞的，现在看你的笑容多了，话也多了，真的很为你感到高兴。那最近在学习或生活中，有没有遇到过什么小摩擦呢？

案主：嗯，有一次和同学有点争执，但我想起了你教我的情绪调节方法，就试着用了一下，感觉自己的情绪很快就稳定下来了，我们后来还互相道歉，和好了。

社工：这真是太好了！说明你不仅在学习上取得了进步，情绪管理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也有了很大的提升。记得，未来如果再遇到类似的情况，也可以寻求老师的帮助，他们会很乐意支持你的。

案主：嗯，我知道了。姐姐，我会好好学习的，我一直梦想着能进入大学，感觉那里是一个全新的世界，我真的好想成为其中的一员。

社工：我坚信你的梦想一定会实现的。保持这份热情和努力，未来一定充满无限可能。好了，虽然这次的服务要结束了，但我们的联系不会断。我盼着你能一直维持这种乐观向上的心态，变得更加开朗自信，做自己人生里那颗最耀眼的明星。

案主：好嘞，真心感谢姐姐这段日子的陪伴与打气。往后我还能常找你聊天不？

社工：没问题，不管是开心事儿还是烦心事儿，随时找我倾诉都行。等着你的好消息不断传来，继续努力哦！

在结案之际，笔者引导案主深入回顾了整个服务历程，细致聆听了她对于本次个案服务的真实感受与所取得的显著成效。通过五个层面——自我认知、目标专注、家庭支持、人际协助，笔者对案主的成长与进步给予了充分的肯定与赞扬。

在此基础上，鼓励案主继续发挥自己的优势能力，用积极的心态合理地运用各种资源，并保持自己的状态，继续努力成为更好的自己，能够更加开放自己与他人进行沟通交流，加强人际关系网，提升自己的自信，在遭受挫折时的韧性，坚定自己的信念，实现自己的理想和追求，把在此次助人过程中所学的正性行为坚持地践行在自己的生活中，争取不断前进，在实现理想的路上不断刷新自己的现状。同时也不忘提醒并处理好案主因为结案而带来的离别感。

3.8 评估

在个案服务中，评估工作是一个过程和动态工作，此次评估为整合性评估，是指过程评估和结果评估有机地整合起来，参与人有案主、社工，共同从不同角度对整个服务过程进行评价，从而形成整体性评估，对案主所需的问题及其表现、目的期待的达成，进行了综合评价。

3.8.1 抗逆力水平变化评估

评价性量表是一种可将观测到的心理活动和社会心理状况转化为数量的测量工具，是心理健康状况评估、诊断必不可少的手段，在服务开始时会先运用量表评估案主“个人力”以及“支持力”，做案主的前测，在服务完成后运用同样的量表做后测，通过前后测案主数据进行比对分析服务前后的情况，用于结果评估中的重要部分。从服务对象的前后测数据的比较发现，案主在 5 个方面都得到了提升，后测抗逆力满分为 135 分，积极认知为 15 分，目标专注为 18 分，情绪控制为 19 分，人际协助为 20 分，家庭支持为 20 分，提升方面最突出的是人际协助，其次是目标专注，提升最少的是家庭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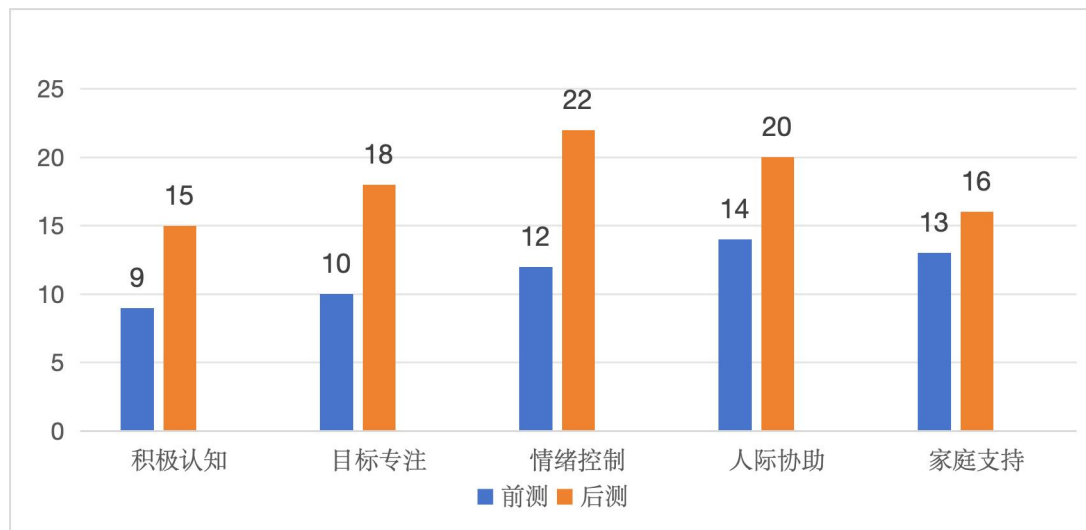


图 3-1 案主案主抗逆力前后测对比图

3.8.2 案主满意度评估

从案主填写的满意度反馈表中可以看出，案主对于自身所经历的积极变化表达了高度的认可与肯定。经过精心设计的个案干预服务，案主原先面临的问题已得到有效解。

表 3-6 服务满意度调查表

	非常 满意	比较 满意	一般 满意	不太 满意	非常不 满意
对自身的变化		√			
对个案服务内容的安排	√				
对个案服务专业性	√				
对社工的表现	√				
对个案整体的服务		√			
对服务中自身的表现		√			

根据表格数据显示，案主案主对社会工作者的服务表现出了非常满意。对于个案服务内容、个案服务的收获、社工的表现、需求的充分满足以及整体服务质量均持有积极评价。然而，在整体的服务中，反馈则较为中性，显示了一定的改进空间。尽管存在上述改进之处，整体评价仍保持在较高水平。

3.8.3 家庭成员评估

通过收集并分析来自案主的奶奶反馈信息，可以了解到案主在性格上发生了显著的变化，展现出更加开朗的一面。（“现在啊，她看起来开朗多了，会主动问我他想吃点啥，还陪着我一起去买菜。放假这段日子，她在小区里交了不少新朋友，整天约着一块儿玩。”）从奶奶的反馈中我们了解到，案主当前与家庭成员及朋友的互动情况颇为积极，恢复了往昔的活泼开朗，对此奶奶表达了高度的亲密。在综合他人评价的基础上，社工进一步在后续活动中密切留意案主的表现。社工诚邀案主参与由社工精心策划的各项活动，而案主也总是积极响应，全身心投入。社工在活动中观察到，案主的多方面能力均有所提升，甚至在某些场合下还成为了工作人员的得力助手。这些变化迹象无疑表明，案主正稳步向更加积极的方向迈进。

第4章 总结与反思

笔者全面回顾了本研究的全过程，并对其进行了深入总结，同时对研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与不足之处进行了深刻的反思。本文主要运用了个案工作方法，针对D项目中的一名实际无人抚养状态的儿童，本项目致力于运用定制化、专门设计的服务方案，以增强该服务对象的心理韧性。不仅发挥了个案工作的独特优势，而且证明了个案工作对提升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抗逆力是有效的。

4.1 总结

4.1.1 实务方法方面

本研究基于个案工作介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提升的实践探索，通过系统分析与理论反思，得出以下核心结论：

第一，抗逆力作为个体与环境动态调适过程中形成的良性适应机制，其提升过程的核心机制在于强化正向心理资本与自我效能感的培育。研究结果显示，当服务对象具备较强的内在保护性因子时，不仅能够有效应对环境压力，更能主动改善所处环境质量，形成人与环境的良性互动循环。第二，外源性保护因子对个体发展具有显著促进作用。同辈支持网络的构建、家庭关怀系统的修复以及社区归属感的建立，对服务对象的价值观形塑产生关键性影响。系统整合上述外部资源不仅能够有效增强个体抗逆力水平，更有利于巩固干预效果并为后续跟进服务奠定基础。

具体层面上，个案的工作方式有一定的应用优势：一方面是以个人制订的方案能够有效地观察到服务对象的个体差异，实施服务对策；另一方面是对服务对象目标的深入接触，建立专业稳固关系，将抗逆力要素结构的形成培育置于优势互补和合作整合的保障之中。但是个案的模式的服务和援助不适宜多对象和群体性的服务。因此，在对其作用的探讨中，发现实现抗逆力的发展，在主体上应当重视服务对象关于服务目标的建构，增强压力应对提供保护因素。

本研究的结果对关于儿童福利服务的理论发展和实践探索有两方面启示：一是理论方面，验证了优势视角对本研究场的适宜性；二是实践方面，为分层分类构建儿童抗逆力的培育体系提供实践研究证据。

4.1.2 实务经验方面

本案例个案工作根据案主的具体情况综合制定，将个案工作目标设定为提高案主的保护性因素，进一步挖掘和探明导致案主问题的原因和案主的资源。个案工作中特别关注案主的内化性潜能，推动其朋辈接触关系以及监护人的关系朝着建设性方向发展，从而确保个案工作的服务质量。比如，鉴于案主砸东西、打人等不正常行为作为情绪或冲突的宣泄手段等情况，个案工作中积极引导案主采用合理的方式来替代，使其调整行为和生活方式；同时，主动引导案主在个体潜能的发挥和成功的体验中主动求变，即个案工作的推行，应注意其引发的心理建设性，避免产生消极的结果；同时也应注意将其活动的推进和展开必须遵循所处具体社会环境的条件。

本文结合个人实施的个案工作实践，总结了以下几条可为以后个案工作提供借鉴的做法。首先，广泛多样的案主资料信息收集是高质量服务的前提。不同的案主对同一事物的印象可能会存在偏差，因此，社会工作者在收集案主资料时应充分了解案主生活的实际情况，通过案主周围的社交圈广泛、有效地收集相关信息。实际工作中会有很多不同的评价，比如，案主对自己的评价相对较低，父母对案主的情况评价是不听管教，同辈则对案主的能力评价是动手能力强，在这种情况下，社工应做到综合、客观地看待，直接了解后客观分析地做出评价。

再次，尊重案主的自决。由于案主已经有自己的经验和认识，介入时，社工要注意对案主自主意愿的尊重，如果案主与案主原来的行为不符，社工要用专业价值中立的态度尊重案主的行为。

其次，在服务介入过程中，合理调整服务策略。在具体过程中案主状态处于随时波动的状态，因此，依照实际情况调整服务策略对于保障服务顺利展开发挥着关键作用。顺应调整，而非死板执行，遵照实际情况展开服务，禁止生搬硬套式。

最后，还要注意社工技巧的灵活应用，在这一过程中，社工要及时关注案主的情绪。第二，注重关注案主行为背后存在的动因，并与案主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在本案例中，案主存在的较大问题就是，行为逆反心理强、言辞和行动爱说反话、唱反调。这就要求社工具备足够的耐心和换位思考能力，及时探索案主言语及行为背后的真正需求。其实，这在表面上看起来一些行为都不合适，实质上

反映了其内心对关注的需求。

4.1.3 介入理论方面

本文采用优势视角的理论为本研究,该视角主要侧重于个体具有的包括内在和外在在内的广泛优势和资源,这对个体解决生活中的问题和解决生活中的困境至关重要。在实践过程中,社工把焦点放在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内在优势和外在的支持资源上,从而发现和巩固这些儿童本身还没有完全展示出来的特质和优势,并从外在的支持网络中寻找可以利用的支持资源。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由于其没有稳定的家庭环境,因而导致这些儿童常常对自己产生一个不好的自尊感,因而也更容易关注自身的痛苦从而忽略了他们的优势。而对于心理危机的儿童而言,他们的内在资源和社会资源都变弱了,其表现就是他们的逆反、孤僻和社交交流上的困难。因此,社会工作者精心设计了活动环节,旨在帮助这些困境中的儿童发现并激发其潜在能力,提升其自我价值感,并通过与同辈的互动来加强他们的抗逆力。

4.2 反思

4.2.1 研究对象数量较少, 样本代表性不强

在本次研究中,针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的分析面临一个显著局限性:研究对象的数量相对较少,具体仅限于D项目中包含的15名儿童,这一限制直接减弱了样本的代表性。由于D项目本身的规模与范围所限,仅能获取这一特定数量的儿童作为研究样本。因此,受样本量限制,研究结果可能无法全面、准确地揭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抗逆力的整体特征和实际状况,从而增加了抽样误差的可能性。此外,样本缺乏足够的代表性还可能对研究结论的普遍性和适用性构成挑战,使得在将这些结论推广到更广泛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群体时,需要认真考虑。在以后研究中,为了更准确地评估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抗逆力,有必要考虑扩大样本规模,纳入更多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以提高研究的代表性和可靠性。

4.2.2 实务过程中应保持案主自决原则

笔者在实务中发现,因持续对案主进行关爱、扶持、协助、激励和照顾,获得案主的信任与依赖,有时候使案主丢失自我思考的能力,而是等待社工作出决定。这就违背了案主自决的个案工作原则。例如在案主自行决策是否参加成长小组时,社工无意间把自身观点带进了对案主的干预内容中。对此,首先应不断提

醒自己时刻保持中立的价值立场，避免将自身主张强加给案主，也不越俎代庖作出决定。社工实务应注意如下几条原则：第一，时刻在支持者角色下展开服务，通过发掘服务对象的内生力量，帮助服务对象根据主观能动性作出决定。一方面，社工服务具有阶段性时间限制，在服务关系结束后两方之间势必产生离异关系，因此如何更好地锻炼案主自我抉择的能力显得格外重要。另一方面，亲密度较高的专业关系很可能引起一种不合理的情绪投射，在关系走向结束阶段，社工应要安抚案主的情绪段，通过技巧性的手段，避免给案主带来心理上的难过。

4.2.3 注重专业关系与私人关系的协调

在个案实务工作过程中，社工需要处理的一个问题就是：一味强调专业关系的建立难以做到，有可能无意中增加和案主的距离感。如案主奶奶邀请社工吃饭，在社工看来，主要是“增加关系”。社工要是拒绝这个请求，可能会引发负面情绪；而接受则违背了职业原则，使社工处于道德与实践的冲突之中。对于此情境社工宜采取正面沟通的技巧，告诉受助人了解奶奶的感激，同时坦诚为社工遵守职业操守、伦理的决心，寻求受助人的了解与配合。除了社工自身坚守工作的原则外，还应有良好的督导机制与正确的引导。

因此，个案工作中应该考虑如何平衡兼顾中国“人情社会”的特殊背景，探索整合专业性关系和本土化人情化关系才能在不降低专业工作质量的前提下更符合服务对象的需要，提高服务有效性，这是个案工作在理论与实践结合中探索服务“本土化”的过程。

参考文献

一、著作类

- [1] 王思斌.熊跃根.社会工作导论[M].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7:24.
- [2] 何雪松.社会工作理论[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7:199-215.
- [3] 张文娟.中国未成年人保护机制研究[M].北京:法律出版社,2008:185
- [4] 许莉娅.学校社会工作[M].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3:54.
- [5] 田国秀.抗逆力研究:运用于学校与青少年社会工作[M].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3.
- [6] 叶斌.青少年抗逆力培育手册[M].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1:46.

二、期刊论文类

- [1] 刘继同.50 万事实孤儿纳入保障,一个都不能少[J].教育家,2019(31):32-33.
- [2] 胡道华.做好困境儿童保护工作的几点思考[J].中国民政,2015(20):38.
- [3] 周春燕,候金波.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中的困境与对策——基于湖北省的实地调研[J].学习与实践,2021(12):122-131.
- [4] 张映雪,张雨晨.法律视角下事实孤儿的救助困境及其对策研究[J].法制博览,2017(11):46-48.
- [5] 张玉明.儿童监护制度的立法问题与完善路径——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问题切入[J].社会福利(理论版),2019(10):26-30.
- [6] 钟博思.国家亲权视角下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检察保护路径探析[J].广西警察学院学报,2021,34(05):45-51.
- [7] 毛平,杨雪峰,谭茗惠,姜珊,谢文照,郭佳.事实孤儿心理健康的研究进展[J].医学与哲学,2020,41(02):32-35+46.
- [8] 吴冉.事实孤儿社会心理服务的治理定位[J].社会与公益,2020,11(11):48-50.
- [9] 陈昌霞,刘璐,余游.农村地区事实孤儿心理健康状况调研[J].西南科技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1,38(04):17-22.
- [10] 袁毅明.“事实孤儿”更需要关怀[J].社会福利,2014(08):48.
- [11] 廖振华,陈世根,连峰.福建:坚持儿童利益优先,创新政策落实机制[J].中国民政,2021,No.694(01):51-52.

- [12] 刘玉兰.西方抗逆力理论:转型、演进、争辩和发展[J].国外社会科学,2011(06):67-74.
- [13] 陶欢欢.复原力(resilience)研究的回顾[J].襄樊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09,8(05):80-84.
- [14] 陈香君,罗观翠.西方青少年抗逆力研究述评及启示[J].海南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2,30(03):62-67.
- [15] 卢财英,梁伟霞,陈燕.优势视角下社会工作介入农村留守儿童抗逆力提升的研究——以吴川市长岐镇乡村小学为例[J].农村经济与科技,2021,32(03):210-213.
- [16] 王聪惠,张红.困境儿童的抗逆力研究——以陕西省汉中市为例[J].才智,2018(07):26-27+29.
- [17] 韩秋念,廖全明.流动儿童心理韧性及其心理社会影响因素研究[J].成都师范学院学报,2015,31(12):73-76.
- [18] 单希政.论困境儿童的社会支持网络重构和抗逆力提升[J].黑龙江社会科学,2018(03):96-100+159.
- [19] 史丰源,高云娇.生态系统理论视域下的流动青少年抗逆力影响因素及其作用机制[J].武汉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33(04):69-80.
- [20] 蔡芬,李利,杜娟,王艳,阮湘虹,宋佳.中青年脑卒中病人家庭抗逆力现状及其影响因素[J].护理研究,2021,35(03):538-541.
- [20] 彭华民,刘玉兰.抗逆力:一项低收入社区流动儿童的实证研究[J].广东青年职业学院学报,2012,26(04):63-71.

三、学位论文

- [1] 王慧.事实孤儿成长困境及社会工作介入研究[D].南京师范大学,2017.
- [2] 喻冰涛.社会工作介入“事实孤儿”服务的实践研究[D].湖南师范大学,2019.
- [3] 刘群.农村事实孤儿负面情绪的小组工作介入[D].中南民族大学,2018.
- [4] 李姗姗.发展型救助视角下的事实孤儿研究[D].山西师范大学,2019.
- [5] 同雪莉.留守儿童抗逆力生成研究[D].南京大学,2016.
- [6] 朱海桑.优势视角下轻度自闭症儿童康复的实务探索[D].郑州大学,2017.
- [7] 李苗苗.农村事实孤儿抗逆力提升研究[D].中南民族大学,2019.
- [8] 杨业.提升单亲家庭儿童抗逆力的实务研究[D].苏州大学,2015.

四、其他文献

- [1] 民政部:全国 25.3 万名事实孤儿被纳入保障范围,其中广东人数最多_健康中国_中国网 http://health.china.com.cn/2021-01/26/content_41451773.
- [2] 陶进.强化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力度[N].中国社会报,2020-06-15(004).
- [3] 周勤,陈怡岚.织密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关爱保护网[N].中国社会报,2020-06-15(004)

五、外文文献

- [1] Liz Davies,The Difference Between Child Abuse and Child Protection Could be You':Creating a Community Network of Protective Adults[M].Child Abuse Review, 2004.
- [2] Sarah Wright, (2004). Child Protection in the Community:A Community Development Approach[J]. Child Abuse Review vol.13
- [3] Fiona Williams.Rethinking Families[M].London:Calouste Gulbenkian Foundation,2004.
- [4] Fraser,M,Richman,J&Galinsky,M.Risk,protection and resilience:toward a conceptual framework for social workpractice[J].Social Work Research,1999(23):131-143.
- [5] Bonanno.Annual Research Review:Positive adjustment to adversity-trajectories of minimal-impact resilience andemergency resilience[J].Journal of Child Psychology&Psychiatry,2013(04):378-401.
- [6] Garmezy.A closing note:Reflection on the future.In:J Rolf,A S Masten,D Cicchetti,etal(Eds).Risk and protective factorsin the development of psychopathology,New York: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1990:527-534.
- [7] Richardson G.E.,“The Meta-theory of Resilience and Resiliency”[J].Journal of Clinical Psychology,2002:307

附录

附录 1 儿童青少年心理韧性量表

请你根据实际情况选出最符合自己的选项并在上面打“√”

题 目	完 全 不 符	比 较 不 符	说 不 清	比 较 符 合	完 全 符 合
1.失败总是让我感到气馁。					
2.我很难控制自己的不愉快情绪。					
3.我的生活有明确的目标。					
4.经历挫折后我一般会更加成熟有经验。					
5.失败和挫折会让我怀疑自己的能力。					
6.当我遇到不愉快的事情时，总找不到合适的倾诉对象					
7.我有一个同龄朋友，可以把我的困难讲给他/她听					
8.父母很尊重我的意见。					
9.当我遇到困难需要帮助时，我不知道该去找谁					
10.当我遇到困难需要帮助时，我不知道该去找谁。					
11.面临困难，我一般会定一个计划和解决方案					
12.我习惯把事情憋在心里而不是向人倾诉					
13.我认为逆境对人有激励作用。					
14.逆境有时候是对成长的一种帮助。					
15.父母总是喜欢干涉我的想法。					
16.在家里，我说什么总是没人听。					
17.父母对我缺乏信心和精神上的支撑。					
18.我有困难的时候会主动找别人倾诉					
19.父母从来不会苛责我。					
20.面对困难时，我会集中自己的全部精力					
21.我一般要过很久才能忘记不愉快的					

事情					
22.父母总是鼓励我全力以赴。					
23.我能够很好的在短时间内调整情绪。					
24.我会为自己设定目标, 以推动自己前进					
25.我觉得任何事情都有其积极的一面					
26.心情不好也不愿意跟别人说。					
27.我的情绪波动很大。					

附录 2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访谈提纲

- 1、你的基本情况？
- 2、你的兴趣爱好有哪些？
- 3、你觉得自己有哪些优缺点？用词语描述一下自己
- 4、和同学们相处怎么样？有几个关系亲密的朋友？
- 5、你现在和谁居住？谁是你比较信任的人？
- 6、你的学习成绩如何？在课堂上如何表现自己？喜欢回答问题吗？
- 7、你能适应生活中的新变化吗？
- 8、你认为你的情绪稳定吗？你能合理控制情绪吗？
- 9、生活中遇到困难都是怎样处理的？你怎么看待困难？
- 10、你会为自己感到自豪吗？
- 11、你对未来有什么畅想吗？你长大后想做什么？
- 12、你有设定目标吗？短期还是长期目标？
- 13、家长知道你的爱好吗？他们平常如何让与你交流的？
- 14、生活中会经常出现不开心或生气的事情能控制自己的语言和行为吗？
- 15、你相信命运会帮助自己吗？

附录 3 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量表

指导语：为了全面了解服务对象对个案服务满意度，请您在符合自身情况的选项栏中打勾，答案没有正确与错误之分。我们会对您所填的内容保密，感谢您的配合和支持！（所有选项均为单选）

	非常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满意	不太满意	非常不满意
对自身的改变					
对个案服务内容的安排					
对个案服务的收获					
对社工的表现					
对整体的服务					
对服务中自身的表现					

致谢

执笔于此，内心翻涌。

回忆起三年的点滴生活，不禁感慨人生际遇之奇妙。学生时代仿佛不是一段人生历程，它更像是我所怀念所珍惜的一种生活状态。有幸度过研究生的三年，像是做了一场期待已久的梦。

感谢我的导师，幸得良师，在学术路上对我的指引和帮助，对于这篇论文的指导和细心地校对，在我迷茫时给出的建议和鼓励以及在生活中给予关心和照顾。

感谢我的父母，他们无条件的鼓励和陪伴，让我在遇到挫折和磨难时有了最坚强的后盾；他们的理解和支持，也是激励我继续探索人生、热爱生活的信念支柱。

感谢我的舍友和相遇的朋友们，过去的二十年里，我从未如此具象化地感受到来自朋友的力量，是你们给我带来了如此美好的经历和切实的快乐，这些回忆都弥足珍贵。

最后感谢一路走来的自己，这三年的改变和历练，已经让我对学术、生活甚至人生都有了全新的认识和感悟，这三年的经历将是我人生中无法复刻的鲜活经历。